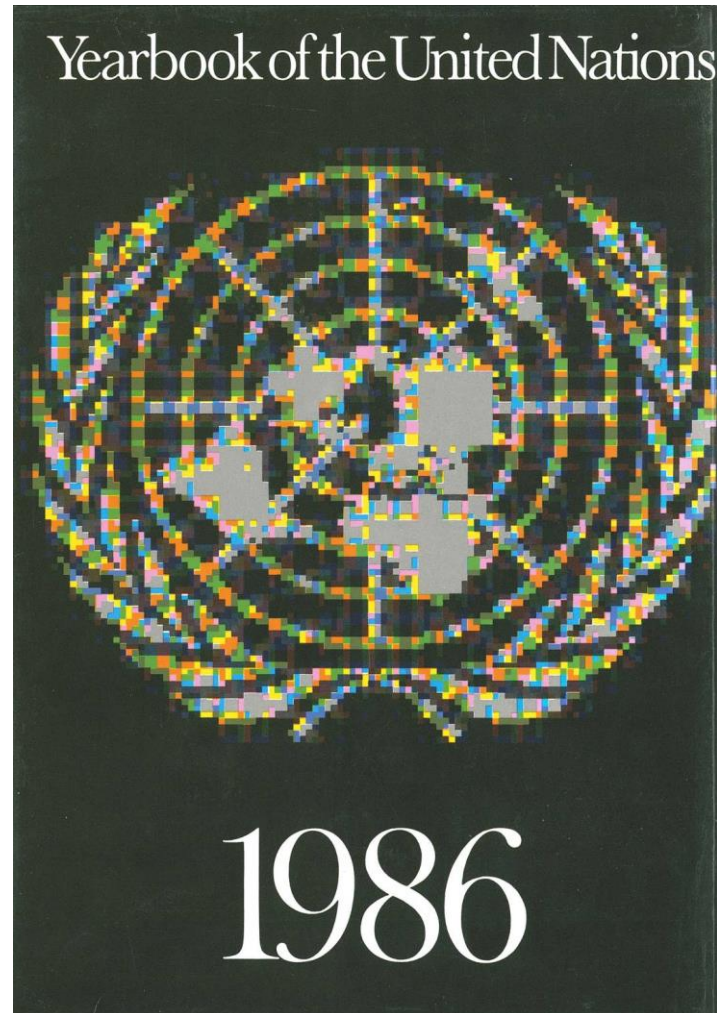


年鉴快车 1986

联合国年鉴1986

第40卷



免责声明：

以下文字，除《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外，非联合国正式翻译。
翻译由苏州大学外国语学院提供，以便中文读者阅读《联合国年鉴》。

联合国年鉴 1986

第40卷

内容

前言	v
关于1986年版的联合国年鉴	xv
年鉴中常用的缩写	xvi
文件的注释性说明	xvii

第一部分：联合国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3
---------------	---

政治和安全问题

I. 裁军	13
-------	----

一般方面, 13。全面的裁军方法, 16: 联合国裁军机构及其在1986年的活动, 16; 大会关于裁军问题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21; 全面彻底裁军, 28; 综合裁军方案, 31; 拟议的世界裁军会议, 32。核裁军, 33: 防止核战争, 34; 核战争对气候的影响, 37; 核武器限制和裁军, 38; 停止核武器试验, 42; 核武器冻结, 49; 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 51; 核不扩散, 53。禁止或限制其他武器, 61: 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 61;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包括放射性武器, 65; 常规武器, 68; 外层空间军备竞赛, 73。其他裁军问题, 76: 裁减军事预算, 76; 裁军和发展, 77; 军备竞赛的经济和社会后果, 79; 军事研究和发展, 79;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 80。信息与研究, 82: 世界裁军运动, 82; 裁军周, 86; 裁军调查与研究, 88; 裁军协议的缔约国和签署国, 90。

II.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91
--------------	----

科学、技术和法律, 91: 空间科学和技术, 91; 空间法, 94。航天器发射, 100。

III. 海洋法	102
----------	-----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102; 筹备委员会, 103; 秘书长的职责, 105。

IV. 国际和平与安全	108
-------------	-----

加强国际安全, 108: 1970年《宣言》的执行情况, 108; 对《联合国宪章》安全规定的执行, 111; 改善国际局势的对话, 111; 建立一个全面的国际和平与安全体系, 112。对维和行动的审查, 114。国际和平年, 115: 各国人民享有和平权利, 118。

V. 非洲	120
南非和种族隔离, 120: 一般方面, 121; 消除种族隔离的其他国际行动, 128; 与南非的关系, 129; 南非的局势, 143; 体育领域的种族隔离, 150; 援助方案和机构间合作, 151; 其他方面, 153。南非和南部非洲的前线国家和其他国家, 155: 安哥拉-南非武装事件和南非占领安哥拉, 162; 南非对博茨瓦纳、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的侵略, 165; 莱索托-南非争端, 167。乍得-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争端, 168。布基纳法索-马里争端, 169。科摩罗马约特岛, 169。马达加斯加群岛问题, 171。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培训方案, 171。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系统的合作, 172。	
VI. 美洲	175
中美洲局势, 175: 尼加拉瓜局势, 180; 巴拿马-美国, 198。与美洲有关的其他问题, 199。	
VII. 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200
东亚, 200: 朝鲜问题, 200; 与朝鲜有关的其他问题, 202。东南亚, 202: 柬埔寨局势, 202; 东南亚的国际安全, 208; 中越争端, 209; 柬埔寨-越南边界争端, 210;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泰国争端, 210; 泰国-越南争端, 211。西亚和西南亚, 212: 阿富汗局势, 212; 伊朗和伊拉克武装冲突, 218。	
VIII. 地中海地区	237
塞浦路斯问题, 237: 维和与人道主义援助, 245。与地中海地区有关的其他问题, 247。	
IX. 中东地区	261
中东局势, 263: 拟议召开的和平会议, 267;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268; 以色列全权证书, 269。巴勒斯坦问题, 269: 公共信息活动, 272; 耶路撒冷, 273; 对巴勒斯坦人的援助, 278。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的事件和争端, 281: 伊拉克和以色列, 281; 黎巴嫩局势, 283; 以色列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309; 以色列和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 312; 以色列和突尼斯, 316。以色列占领领土, 317: 《日内瓦第四公约》, 325; 巴勒斯坦被扣押者, 327; 以色列定居点, 329; 对巴勒斯坦人的驱逐, 330; 以色列针对教育机构的措施, 332; 巴勒斯坦人的生活状况, 334; 戈兰高地, 335。巴勒斯坦难民, 338: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339; 其他方面, 343。	
X. 其他政治问题	355
信息, 355: 大众传播, 355; 联合国公共信息, 359。部门新闻服务, 368。和平区, 369。辐射影响, 370。南极洲, 372。	
XI. 体制机构	375

安全理事会, 375。联合国大会, 377。秘书长, 382。与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合作, 382。其他体制问题, 387。

经济和社会问题

- | | | |
|-------------|---|------------|
| I. | 发展政策和国际经济合作 | 389 |
| | 国际经济关系, 390: 发展和经济合作, 390; 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 399;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 400。经济和社会趋势及政策, 400。发展规划、行政和教育, 403。农村发展, 405。特别经济区, 405: 发展中国家, 405。 | |
| II. |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 410 |
| | 一般方面, 410: 业务活动的资金筹措, 415; 机构间合作, 417。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展的技术合作, 418: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 420;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业务活动, 421; 方案规划和管理, 425; 筹资, 427; 工作人员相关事宜, 431; 其他行政事务, 432。其他技术合作, 433: 联合国方案, 433; 联合国志愿人员, 435; 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 436。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438。 | |
| III. | 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 | 440 |
| | 经济援助, 440: 非洲危急经济情况(大会特别会议), 442; 其他地区的国家, 468。灾害, 473: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 473; 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 476; 灾害救济, 477; 备灾和防灾, 484。紧急救济和援助, 485。 | |
| IV. | 国际贸易, 金融和运输 | 488 |
| | 国际贸易和金融合作, 489。国际贸易, 493: 贸易政策, 493; 贸易促进和便利化, 496; 商品, 500; 制成品, 505。金融, 506: 金融政策, 506; 贸易融资, 512; 税收, 513。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方案和资金, 513: 贸发会议方案, 513; 组织问题, 515。 | |
| V. | 运输 | 518 |
| | 海洋运输, 518; 危险货物运输, 521; 多式联运和集装箱运输, 523; 技术援助和培训, 524。 | |
| VI. | 跨国公司 | 525 |
| | 行为守则草案, 525。会计和报告准则, 526。跨国公司委员会, 526。跨国公司中心, 527。 | |
| VII. | 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 531 |

区域合作, 531。非洲, 532: 经济和社会趋势, 532; 1986年开展的活动, 533; 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 544。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546: 经济和社会趋势, 546; 1986年开展的活动, 547; 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 554。欧洲, 555: 经济趋势, 555; 1986年开展的活动, 556; 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 559。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561: 经济趋势, 561; 1986年开展的活动, 562; 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 566。西亚, 567: 经济和社会趋势, 568; 1986年开展的活动, 568; 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 572。

VIII. 自然资源和制图 574

自然资源的一般方面, 574: 勘探, 574; 自然资源委员会, 574; 矿产资源, 575; 水资源, 575。制图, 576。

IX. 能源 577

一般方面, 577: 能源资源开发, 577。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580: 1981年《内罗毕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580。核能, 584: 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584; 1987年核能会议的筹备工作, 586。

X. 粮食 589

粮食问题, 589。粮食援助, 593: 世界粮食计划署, 593。

XI. 科学和技术 596

《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596: 加强发展中国家的能力, 596; 十年终了审查, 598; 拟议建立的全球信息网, 598; 未决问题, 598。用于发展科学技术的人力和财政资源, 599: 资源调动, 599; 联合国筹资系统, 599。体制安排, 602: 政府间委员会, 602; 咨询委员会, 602; 科学和技术中心, 602; 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 603。技术转让, 604: 行为守则草案, 606。有关问题, 607。

XII. 社会和文化发展 608

发展的社会方面, 608: 社会进步和发展, 609; 体制机构, 610。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611: 1985年联合国预防犯罪大会的后续行动, 611; 对联合国方案的初步审查, 619; 关于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的第三次调查, 621; 第八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大会的筹备工作, 622; 犯罪预防委员会, 622。文化发展, 623: 宣布世界文化发展十年, 623; 《保护文学和艺术作品伯尔尼公约》一百周年纪念, 625。

XIII. 人口 626

1984年人口会议的后续行动, 626。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628。其它人口活动, 633。

XIV. 卫生和人力资源 635

卫生, 635: 人类和环境健康, 635; 残疾人, 637。人力资源, 640: 人力资源开发, 640;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640; 联合国大学, 643; 和平大学, 645。

XV. 环境 647

环境署方案, 648: 经修订的方案政策, 648; 环境教育和培训, 649; 联合国协调, 650; 环境规划署基金, 651。 **环境活动**, 652: 环境监测和评估, 652; 防止有害产品和污染物, 653; 生态系统, 658; 政治、经济和其他问题的环境方面, 670。

XVI. 人类住区 672

人类住区委员会, 672。 **人类住区活动**, 673: 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 (1987年), 673; 人类住区与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 675; 协调, 676; 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 (人居中心), 677。

XVII. 人权 680

歧视, 680: 种族歧视, 680; 其他方面的歧视, 688。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692: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 692; 民族自决, 693; 被拘留者的权利, 704; 失踪人士, 711;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其他方面, 712。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713: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公约》, 715; 发展权, 717; 财物所有权, 721; 民众参与和人权, 723; 适当住房权, 723; 受教育权, 725。 **促进人权**, 725: 联合国机构, 729; 新闻活动, 732; 区域安排, 734; 国际人权文书, 736; 咨询服务, 742; 促进和保护人权的责任, 743; 尊重人民的权利, 744; 提议建立新的国际人道主义秩序, 744。 **侵犯人权行为**, 745: 非洲, 745; 亚太地区, 752; 欧洲和地中海地区, 760; 拉丁美洲, 760; 中东, 771; 其他所控侵犯人权行为, 773; 人口大规模流亡, 773; 种族灭绝, 774。 **其他人权问题**, 775: 《1949年日内瓦公约》附加议定书 I、II, 775; 儿童权利, 776; 影响妇幼健康的传统习俗, 778; 残疾人人权, 779; 人权与科学技术, 779; 人权与和平, 781; 国际人权合作, 782。

XVIII. 妇女 784

提高妇女地位, 785: 《内罗毕战略》的执行情况, 785; 提高妇女地位研究训练所, 789。 **妇女与发展**, 791: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795。 **妇女地位**, 796。 **消除对妇女的歧视**, 806: 《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 806。

XIX. 儿童、青年与老年人 809

儿童, 809: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809; 寄养和收养办法宣言, 821。 **青年**, 823: 国际青年年 (1985年) 的后续活动, 824。 **老年人**, 829: 《行动计划》的执行, 829。

XX. 难民和流离失所者 833

联合国难民署的方案和财务, 833: 方案政策, 833; 财务和行政问题, 836。 **难民活动**, 836: 援助, 836; 难民保护, 849。 **国际合作防止新难民潮**, 851。

XXI. 药物滥用 853

药物滥用和国际管制, 853; 供求, 864; 公约, 872; 组织问题, 875。

XXII. 统计 876

XXIII. 体制安排	880
联合国系统内协调, 880。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888: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888; 其他组织事项, 889。其他体制安排, 891: 大会第二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893;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893。	
托管和非殖民化	
I. 与殖民地国家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895
1960年《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895。关于非自治领土的其他一般性问题, 914。	
II. 国际托管制度	917
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 917。国际托管制度的其他方面, 921。	
III. 纳米比亚	923
纳米比亚问题, 924: 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929; 大会常会上的审议和相关活动, 934。经济和社会状况, 952。国际援助, 956。	
IV. 其他殖民地领土	961
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 961。东帝汶, 964。西撒哈拉, 964。其他领土, 966。	
法律问题	
I. 国际法院	981
法院的司法工作, 981; 组织问题, 985。	
II. 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	986
和平解决国家争端, 986; 各国间睦邻关系, 987; 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 988; 危害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 989; 反对雇佣军公约草案, 991; 国际水道非航行使用条款草案, 992。	
III. 国家和国际法	993
外交关系, 993。国家豁免、赔偿责任和责任, 997。	
IV. 国际组织和国际法	999

加强联合国的作用, 999。东道国关系, 1001。民族解放运动在国际组织中的观察员地位, 1003。联合国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 1005。

V. 条约与协定 1006

VI. 国际经济法 1009

一般性问题, 1009: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的报告, 1009。国际贸易法, 1010: 贸易法的统一, 1010; 培训和援助, 1011。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法律方面, 1011。

VII. 其他法律问题 1014

国际法委员会, 1014;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和研究方案, 1015; 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作, 1016。

财政和预算问题

I. 联合国筹资 1017

财务状况, 1017: 财政紧急状况, 1017。联合国预算, 1027: 1986-1987年预算, 1027。会费摊款, 1032: 会费分摊比额表, 1032; 1986年预算摊款, 1033。账目和审计, 1035。工发组织贷款, 1036。

II. 联合国方案 1038

方案规划和预算, 1038: 中期计划修订, 1040; 确定优先事项, 1042。监测和评价方案, 1042。联合国系统的行政和预算协调, 1047。

III. 联合国官员 1049

人事管理, 1050: 工作人员组成, 1051; 一般事务人员, 1057; 工作人员细则, 1060; 特权与豁免, 1060。人事费, 1061: 薪金和津贴, 1061; 养老金, 1070。内部司法, 1075。差旅, 1078。其他联合国官员, 1080: 专家和顾问, 1080。

IV. 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 1082

会议, 1082。文件和出版物, 1088。联合国房地, 1092。信息系统和计算机, 1094。联合国邮政管理处, 1096。

第七部分: 与联合国有关的政府间组织

I. 国际原子能机构 (原子能机构) 1101

II. 国际劳工组织 (劳工组织) 1108

III.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粮农组织) 1117

IV.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1123
V.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	1130
VI.	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世界银行）	1138
VII.	国际金融公司（金融公司）	1146
VIII.	国际开发协会（开发协会）	1152
IX.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	1159
X.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	1166
XI.	万国邮政联盟（万国邮联）	1171
XII.	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	1174
XIII.	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	1179
XIV.	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	1186
XV.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	1189
XVI.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	1195
XVII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	1201
. XVII I.	国际贸易组织临时委员会（国贸组织临委会）和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关贸总协定）	1210

附录

I.	联合国会员国名册	1221
II.	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	1223
	联合国宪章，1321；国际法院规约，1330。	
III.	联合国结构	1237
	大会，1335；安全理事会，1350；经济与社会理事会，1351；托管理事会，1362；国际法院，1362；其他与联合国相关的机构，1363；联合国秘书处主要成员，1365。	
IV.	联合国主要机构 1987 年议程	1269
	大会，1368；安全理事会，1373；经济与社会理事会，1374；托管理事会，1375。	
V.	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处	1278

索引

使用主题索引	1282
主题索引	1283
名称索引	1321
决议和决定索引	1330
如何获得年鉴卷本	1333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1985年我们在庆祝联合国四十周年的时候,对联合国在这改天换地的40年期间所发挥的作用,进行了深远而严峻的审查。虽然对于联合国在表现上的长处和短处,看法不尽相同,但显然大家都一致承认《联合国宪章》原则仍然是有效的,并且承认有必要加强联合国,以便使它能够更好地满足今后的需要。在我们纪念大会的发言中,我曾指出,隆重的周年纪念仪式开启了一个新的阶段,使我们可以开始作出努力打开存在于重大问题上的僵局,并加强联合国这个国际上进行合作的结构。但是,我也提出过警告,对《宪章》原则的信守需要见诸具体的行动,而不能徒托空言。

遗憾的是,与纪念四十周年期间所表现的情绪南辕北辙,联合国在1986年遭遇到严重的危机,其偿付和存活能力都受到了挑战。正当需要重新作出努力以加强本组织的时候,由于会员国不履行《宪章》义务而造成的财政困难却为它的工作蒙上了乌云。必须祛除这一乌云,才能使联合国于现在和在较长的期间内成为我们日益相互依存的世界中极其需要的处理世界事务的坚强的建设性力量。巩固多边组织的现存结构并恢复其活力,是解决国际社会所面对的关于和平、安全和发展问题的关键性要素。忽视这一必要条件就不利于更美好世界的未来前景。

许多多边机构当前的困难,形成因素各不相同。我们仍然在设法适应世界上新的和不安的力量分布,这种分布来自第二次世界大战,来自非殖民化革命,来自人口和技术的变化,来自全球发展的混合形式,当然,还来自核武器的出现。我们往往把这个复合状态简单地称之为“北方”和“南方”,“东方”和“西方”或“第三,第二和第一世界”等等。联合国就是这种复合状态的代表。联合国应当是而且实际上也是一个利用和平手段为所涉种种颇不确定的关系带来必要调整的核心要素。但是,许多问题的难以解决和世界社会结构的沧海桑田,已使有些人深感失望,甚至对往昔比较单纯的时代产生了不应有的怀旧感。已有一个明显的趋势,即宁取单方面解决问题的方式,而舍弃战后阶段重视多边解决问题的特色。

联合国体系在抵制这种趋势方面并非一贯有效。而且也没有发生象我们上次在1973年所遭遇的那种紧张的国际危机,这种危机有助于提醒会员国在大国冲突时联合国所具有的举足轻重的价值。然而,在一个所有国家都几乎必然会变得日益休戚相关的世界里,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在合作解决全球性问题方面,对于一个有效的多边系统是没有替代品的。正是看到了目前已经出现的今后世界社会的特色,我们才能一清二楚地理解到,我们对结构完善的多边合作的需要是与日俱增的。

基于上述原因,我认为目前是重建国际制度并恢复其活力的适当时机。战后几十年的动乱和根本变革已开始尘埃落定,形成一种比较明显而调合的格局。尽管有那些思想上和实践上的差异,我们仍然看到了有越来越多的基本上实事求是的政府的出现,它们清楚地掌握了我们这个时代的经济、社会和技术特征,也了解当代有较长传统的政治和军事方面。我相信,这些政府能够、也一定会发挥重要的作用来加强多边制度并使之合理化。此外,今年是经大会一致决定宣布的国际和平年,而和平年的主要目标就是鼓励加强联合国,使其成为今后几十年中保障和平的支柱。

为此,我认为在我担任秘书长五年任期的最后这份报告中着眼于未来,根据目前存在、今后可能还难消失的问题以及未来出现的新的要求来分析联合国的表现和潜力,是有益的。

我们要迎接未来的挑战,当然最重要的是早日结束那些长期以来一直给直接卷入的国家和人民带来可怕的悲剧和毁灭、并使解决范围更广的全球问题所需的国际信心无法增长的冲突。

让我们简单地回顾下1986年的冲突局势:

在中东，尽管许多方面都为促进寻求公正持久的解决办法作出了努力，但目前令人警惕的是没有任何可获普遍接受的积极的谈判进程。经验十分清楚地表明，这种僵局易于导致极端主义，并有重新爆发范围更大的暴力事件的危险。必须想出一个办法，尽快开展由有关各方都能参加的谈判进程。我仍然相信，联合国机构，必要时经过适当的调整，可以成为致力于此一目标的有益的和可获接受的结构。目前已有相当一致的看法，认为实现中东和平的最佳途径是达成一项涉及冲突所有方面，其中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全面解决办法。这一办法，加上所已提出的各种提案中的共同之处，应当是进行实质性谈判的基础。

不言而喻，联合国一直在积极参与中东事务，以求保持某种程度的稳定，从而促成解决办法。这一努力并不是没有付出重大代价的。今年内，联合国驻黎巴嫩维持和平部队始终在不断发生并且有增无已的危险中执行其职责。勇敢的士兵在执行和平任务时丧失了生命。我谨在此赞扬在该地区的所有维持和平部队的各个特遣队的忠诚、毅力和纪律，并向所有为这些行动提供士兵和后勤支援的国家表示感谢。这些部队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他们帮助减少和缓和暴力行动，并创造或维持可能有助于寻求和平的条件。他们的牺牲使有关各方责无旁贷，必须积极而热心地致力于实现本地区的稳定与和平，这一义务包括避免采取敌对行动，并与维持和平部队充分合作，以利其执行安全理事会交付给他们的任务。在目前这个困难的时期，尤其重要的是，这些维持和平行动应当继续得到安全理事会特别是其所有常任理事国的支持。我要补充一点，那就是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工程处的重要工作也是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进行的。但工作已取得进展，当然也必须取得进展，而且继续值得并需要所有国家提供财政支持。

联合国继续在从事积极努力，以促成通过谈判解决有关阿富汗的局势。虽已有了有价值的进展，我仍须强调，迟迟不能成功地结束这些谈判，只能加重阿富汗人民的苦难。要使这一重要的外交进程产生积极的成果，就必须作出重大的政治决定。这样的成果也将对远更广泛的国际关系产生积极的影响。

秘书长就塞浦路斯问题进行的长期斡旋，已经达到关键性的阶段。今年春天我向双方提出纲领性协议草案，但至今无法为达成草案所载的解决办法而采取步骤。最近发生的各种事件以及因缺乏进展而使塞岛的紧张局势更见恶化，这是令人感到遗憾的。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在控制局势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了确保按照情况需要继续发挥上述作用，必须寻求满意解决联塞部队财政困难的办法。同时，我将在几周内与双方会晤，我衷诚地希望，我们会找出办法在为寻求这个问题的全面解决而作出的大量工作的基础上，作出更多的努力。

同时，联合国一向在各阶层广泛参与解决柬埔寨问题和改善整个东南亚局势的种种努力。这些努力迄今尚未取得成绩，尽管联合国向柬埔寨人民提供的人道主义援助，已大大有助于纾解他们的苦难。去年我访问了该区域，目的是鼓励各方努力争取全面政治解决。从那以后，已就这种解决办法的基本目标逐渐形成一些共同看法，但是关于实现这些目标的方法和谈判程序仍存在着重大分歧。我相信军事方式不可能解决问题。不附带先决条件的真诚谈判终将代替对抗局面。我又深信，在有关各方的合作下，秘书长的斡旋可以促成谈判进程的展开，并有助于这个长期以来忧患频仍的区域恢复和平与稳定。

在中美洲，由于针锋相对的意识形态介入日深、由于企图强加片面的办法来解决该区域的问题，以及诉诸武力，局势遂每况愈下。最近在支援集团的支持下，孔塔多拉集团不屈不挠地展开努力，帮助阻止了全面冲突的爆发，但是还没有达成为该区域带来和平的协议。我相信，只有把中美洲局势与东西方的冲突分开，并且按照该区域的经济和社会需要觅取拉丁美洲的解决办法，才能实现真正的解决。这种解决办法需要与该区域有利害关系的各国支持。

旷日持久的两伊战争,加上牺牲的青年为数日增,不但令人深为痛惜,而且使该区域爆炸性的局势更为紧张。同时,冲突还有日益扩大的危险。联合国虽能在一定程度上为减轻这一冲突中最残酷的杀戮,但是一直无法找出结束战争的方法。在这方面,我要赞扬已故的奥洛夫·帕尔梅先生竭尽智虑的贡献,他以秘书长代表的身分,不遗余力地谋求恢复和平。我们必须朝向这一目标不折不扣地继续努力,但是,如果要这些努力获得成果,则双方的高瞻远瞩是不可缺少的决定性条件。

人们常常批评联合国没有防止我们提到的冲突,也没有防止联合国成立以来所爆发的其他冲突。提出批评的人往往忽略了联合国为协助限制冲突的扩大和提供足以减少武装冲突倾向的谈判或辩论机会做出了很多有用工作。但是,联合国无法防止或解决会员国间爆发的多次武装冲突,无疑严重影响大众对本组织的信心,而大众的支持是联合国积极发挥作用的根本基础。忽略这一基本缺点及其成因,就不能认真评价联合国所具有的潜力。

我在前几次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中已经提出一些使联合国更有效地处理武装冲突及其威胁问题的措施,在这方面主要指安全理事会。基本上有两项必要条件:第一,安全理事会的常任理事国,尤其是两个最强大的理事国必须认识到,尽管双方有分歧和不信任,但是,在安全理事会互相合作以及在安理会体制内运用其集体影响力去解决区域纠纷,是符合它们的国家利益的。第二,所有会员国必须更深切地认识到,有一个能够维持和平与安全的具有权威性和代表性的国际机构是符合各国本国的利益,也符合各国的共同利益的,因此必须尊重这个机构作出的决定。

当然,必须普遍遵守《宪章》的条款和宗旨才能实现上述两项目标。例如,最近有两个会员国,即法国和新西兰,衷诚遵照《宪章》第六章的规定,请联合国秘书长协助解决严重影响两国关系的一项争端,结果很圆满,在此之前,安全理事会有两个常任理事国,即中国和联合王国,本着《宪章》同一章的精神以政治家的胸襟,就香港的前途达成了一项眼光远大的协定。同时,我相信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按照 1985 年 12 月 2 日大会第 40/50 号决议的规定为寻求解决西撒哈拉问题的办法展开了合作,显示区域组织和联合国扩大合作对解决区域争端的价值。

当然,大会在创造区域和世界和平的条件方面也具有重要作用。为了增进大会今后的效能,大会本身的工作方法稍加修改也许是好的。我相信大家都有共同的体验,过激的演说或陈词滥调往往无助于实现《宪章》规定的大会的主要目标。大会历届主席在庆祝四十周年时聚首一堂,他们商定了一些很有意义的建议,大会应当予以认真考虑,并应剑及履及。

在本世纪所余的年月里,世界人民的共同福利主要要看在全球发展和在减缩国际社会内生活条件悬殊两个方面取得多少成绩。发展不足的不良影响,并不以贫穷国家的前途为限。它将越来越为普遍。例如,现在我们可以看到外债问题的广泛影响。为了债权国和债务国的利益,都需要找出解决办法。问题无可避免地对两者都有涉及人的一面。举另一个情形为例,在就业机会十分有限的地区,人口增长率高显然将鼓励,甚至驱使人们大批涌进提供较好生活前景的地区。一旦这种情况发生,发展中国家的稳定和发达国家的稳定就更为息息相关了。

具有讽刺性的是,正当人们日益体认到这种相互依存关系的时候,他们对多边经济合作却产生了一些矛盾的心理。许多国家觉得,相互依存关系愈为密切,它们对自己的命运就愈加难以掌握。相互依存关系的飞速发展,能够也的确打乱了国内各团体间的利益均衡。目前多边组织在应付极其严重的全球性经济问题时遭遇困难,正反映出这种趋势。然而,相互依存所引起的问题既不会自动消失,也不宜于片面解决。世界经济要复原并走上普遍成长和发展的康庄大道,就需要在货币、金融、债务和贸易等相互关联的领域采取政策和有系统的措施。

只有在多边基础上规划和执行，这些措施才能取得成效。因此，多边组织的作用必然是举足轻重的。这也加诸它们群策群力来执行协调方案的重大责任。按照《宪章》所规定的任务，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必须发挥领导作用，在全球和区域基础上，妥加协调将资源用来解决最紧急的经济问题。在这方面，我要强调，尽管有应付部门性问题的专门机构，联合国仍有其独特而重要的作用：它提供了一个世界性的论坛，可以把这些问题联系在一起，通盘加以审议；如果正确地加以运用，它也可以提供为使各国采取一致行动而需要的政治推动力量。

为了提高联合国在经济领域内发挥明显的领导作用的能力，如果各会员国能够就一种实用的办法，达成协议，以识别供政府间审议的比较重要和有时间性的问题，将是极其有益的。这样做可以避免目前在联合国出现的情况，即反复审议范围日广的各种问题，以致分散了注意力和资源。考虑到这一点，我建议，应当考虑召开一次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短期部长级会议，借以确定在某一特定期间内，在经济领域应当优先注意的议题。如果这种会议得以举行，我认为，有必要考虑到，对于恢复发展的活力并加速成长的实际方法，自前已有相当一致的看法。应当找出和议定可以达成这些自标的具体政策和措施。在这方面，我满意地注意到，各国政府正在积极进行第七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筹备工作。

最近举行的关于非洲紧急经济局势的大会特别会议极其肯定地显示：一旦这种共同议定的目标化为一致的多边办法，就可以通过多边合作取得成果。各国政府和政府间机构都必须继续有力地采取该届会议的必要后继行动。如果做到这一点，非洲和世界其他地区之间在成长率上现存的差距就有充分理由预期可在本世纪结束以前大为缩减。在开展这一前景的时候，联合国肯定地显示出多边合作对解决超越国界的广泛问题所具有的特别潜力，也显示出，作为一个世界性组织，它在现在和将来调动这种合作的能力。

持续的技术革命，为人类生活的几乎所有方面都带来了变化。它为实现我所提到的根本性全球发展带来了希望。但是，它也带来了一个深刻的问题，就是国际社会是否有集体的能力安全地和符合共同利益地对人类脑力的发明进行管理。在这方面联合国需要追求三大目标：协助把有关的新技术转让给所有国家，以便用于促进发展；鼓励进行尽可能广泛的合作以处理与技术进步俱来的危险和利益；提供多边构架，以便处理新技术可能为整个国际社会带来的不利后果。在这三个领域，均已经取得可喜的多边成果。这些工作应予持续和扩大。

国际原子能机构自成立以来就显示，它能够促进有效的多边合作来促进和监测核能的和平利用，今年它为提高核安全领域内的国际合作发挥了重要作用，以防止核意外或于意外发生时减轻其后果。今年 8 月，各政府专家以协商一致方式完成了关于及早通知和在紧急事件中互相帮助的两项公约草案，供原子能机构大会的特别会议加以通过。有人建议，原子能机构在核安全方面的职责与活动应予加强和扩大。我认为，值得对此早日进行积极的审议。与此有关的是，将于 1987 年 3 月举行的联合国和平利用核能会议，最近就此议题加紧接触，为此次会议的成功带来了良好的希望。

新技术使人类在外层空间和深海海底进行活动成为现实，一直到最近，人类基本上无法利用这些区域。这些区域既缺乏国界，我们就有了一个特别的机会，就和平利用这一广大区域达成多边谅解。在这方面值得注意的是，今年是多年来第一次，在为利用外层空间促进全球发展而奠定国际政治和法律基础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与空间遥感有关的一套法律原则，将提交大会本届会议以供通过，这套原则应当促进空间技术用于发展和保护我们的自然资源，也应当确保所有国家能够取得这种技术用于推动其本身的经济和社会进展。在这个多年来充满冲突与猜疑的领域，这项协定象征着朝向合作精神迈出的虽然很小但却令人鼓舞的一步。

正在筹备中的国际海底管理局，可以同样地在今后为了全球的共同利益，把新技术用于开采

深海海底的矿物资源。

到目前为止，外层空间和深海海底都还没有部署核武器。这是多边外交，我得说也是人类智慧的重大成就。无论如何都不应损及这种成就。

联合国各业务机构，尽管普遍都经历到经费的减缩，但仍把技术益处带给发展中国家。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应会员国的要求执行的特别是在技术领域内的发展方案和项目在数目上的显著增加，是一种可喜的现象，足见会员国重视在这一领域内取得进展。我认为，大家都承认，跨国公司在把先进技术带给发展中国家方面，也能起积极的作用。不过，仍然需要有多边协议的行动守则，以确保东道国和各公司的利益都受到保护。目前，各会员国已接近就案文达成协议。我促请，迅速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作出必要的最后努力，以便达成协议。

与现代技术有关的这些联合国活动的例子，指出联合国在完成上述三项目标方面是有潜力的。我们的目标必须坚定不移：技术进展必须用于和平目的，并在最大范围内满足人类的需要。

核武器的来临十分明显地显示出技术革命不仅仅是带来一个方面的结果。核武器带来了一个令人深切忧虑的新时代。核武器只要存在一日，生命和人类成就有遭到完全无法接受的破坏的危险。彻底销毁核武器这个目标，已获所有会员国同意，必须加以保持并努力设法完成。在实现这项目标之前，必须通过下列途径逐步减少核武器固有的危险：大量减少核军备的数量和破坏性；限制其部署和进一步进展；彻底禁止核试验。

明显的是，只有核武器国家自己，尤其是两个最强大的核国家，才能作出限制和最终销毁核武器所需的基本决定。它们由于拥有这些武器，因此对全人类就负有重大责任，因为这些武器的使用，足以使全人类同归于尽。我认为，国际社会在欢迎苏美就核裁军的各方面继续进行高层讨论时，可以合理地期望，它们在展开讨论时会充分地意识到所负的这项重大责任。

核裁军问题由于对整个国际社会的重要性，需要对其进行多边研究和谈判，就象非核领域的问题一样。裁军谈判会议必须继续优先审议核试验特别是全面禁试问题。裁军谈判会议关于彻底禁止和销毁化学武器的谈判应当列为同样优先的事项，我认为现在也已在这样处理。对于列入裁军谈判会议议程的许多其他有至重要性的裁军问题，我在此不想多说。我倒想提出下列几点供大会审议，这几点涉及联合国今后几年在这个最关键领域内的作用和能力：

裁军谈判会议是一个独特和具有代表性的谈判场所；这个谈判场所对完成全面裁军协定是不可或缺的。如果裁军谈判会议继续受到各会员国高层的注意，派专家参与，它就会象过去一样为世界提供良好的服务。

大会及其附属机构在裁军领域确定共同态度、动员支助和提供分析方面的工作，也将继续有高度重要性。不过，如我在前面所指出的，有一种危险是，由于执行时缺乏重点和不够经济，大会的工作效果将会下降。如能在各裁军论坛安排讨论时尽量避免重复和减少决议数目，就会提高联合国的影响力。

我在上次年度报告中曾经指出，在核与非核领域，均应探讨联合国在核查和遵守安排方面提供协助的能力。作为同国际安全有关的一个步骤，我想建议，应考虑设立一个多边核警报中心，旨在减少对意外的核发射或可能秘密取得核装置的份子的孤立发射，产生致命性误解的危险。

最后，达成实际裁军的良好办法是，就扩大非核化地区和非军事用途地区达成协议。任何背

道而驰的行动，足以导致目前还不存在的军事部署，只会对裁军前景和国际安全产生不利的影响。

当联合国成立时，世界大多数人民还处于殖民统治之下。现在，已只有极少数人仍然处于这个状况。联合国成立至今，一贯作出巨大的努力，推动非殖民化进程，并协助新近独立的国家接管自己的事务，着手从事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棘手工作。联合国又曾通过托管理事会、监督 10 个托管领土的自决事务。我希望，第十一个也是最后一个领土不久也会摆脱这种托管状态。

非殖民化任务进展很大，但仍未完成。一些剩余的殖民领土已成为或可能成为严重国际冲突的根源。在双边谈判未获成功的情形下，联合国将根据实际情况与有关区域组织通力协作，继续提供解决争执的最佳途径。

非殖民化方面尚待解决的最迫切问题当然是纳米比亚问题。联合国对这个问题负有直接责任。执行联合国纳米比亚计划的所有条件均已具备。为了执行过渡安排上的广泛任务，联合国早就作好了准备。但是，由于南非继续坚持联系与本题无关的古巴部队撤出安哥拉的问题，非法地延长其控制，纳米比亚的自决权利就依然不当地受到剥夺。有必要在联合国计划的条款范围内采取一致行动，以争取南非的合作，使纳米比亚人民早日实现自决。南部非洲问题十分深奥，而且各不相同。在今后许多年中，联合国将须协助减轻这个问题。但是，解决纳米比亚这一具体问题的时机现已成熟。徒事拖延只足增加该区域的动荡和暴乱，不必要地延长纳米比亚居民的苦难。

在促进和鼓励对《宪章》要求的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加以尊重方面，联合国的第一项任务是以权威性的方式界定这些权利和自由。这一进程包罗甚广，并且卓有成效。联合国在这一领域内的活动重点，已逐渐从界定转变到促进对已界定的各项权利的尊重。必须预期这种转变会在本世纪所余年月继续发展和扩大。随着关于经济和社会权利各项公约和关于公民和政治权利的各项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的生效，联合国执行这项敏感而重要的任务的能力已大见增强。我相信，联合国内部已有一部人权机器在转动，它将能够逐渐使得早已在法律上承认各项权利的会员国，在实践中也日益广泛地对其加以尊重。

说到此处，我要很高兴地指出，在这个正在出现的监督系统范围内，已经有了一种缓慢的朝向政府间合作的趋势。最近有两个积极的步骤值得一提：1984 年通过的《关于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的公约》已规定增设一个监测机构；由人权委员会任命的特别报告员所成立的机构已经打下了基础，该机构将负责调查特定国家状况和诸如失踪、即时处决、酷刑和宗教上不容忍等侵犯人权的指控。举例来说，目前已指派了一个宗教上不容忍问题特别报告员，负责调查世界各地违反《联合国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宣言》各项规定的事件。这是将来的方向。

然而，目前我们依然面对着人权广泛地滥遭侵犯的客观现实，这是我们当代的耻辱。而种族隔离却是一切侵犯人权形式中最可恶的一种。

实际上，种族隔离远不仅是人权滥遭侵犯的问题。这个问题有其深远的种族、政治和经济根源，是一个危及整个区域安全和稳定的问题。只有彻底消除种族隔离，才能恢复南非乃至整个南部非洲的和平。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已不只一次要求采取各种实际措施，以加快瓦解种族隔离。虽然已经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仍嫌十分缓慢，而且范围极其有限。联合国作为一个组织，及其个别会员国，均须尽量施加影响力，使南非当局认识到，以谈判方式达成一项能够符合南非全体居民以及整个该一区域最高利益的解决办法，在时间上的转回余地已经越来越小了。与此同时，无足令人惊异的是，要求采取其他措施其中包括制裁的势头，已经愈来愈大。联合国内已开始为此进行协商。国际社会为了和平改变必须加紧施加压力。此外，也有必要通过协调的行动，加强该地

区为南非骚扰和颠覆行动所害的国家。必须协助它们克服其弱点并减轻其在经济上对南非的依赖。

我在本报告开头提到的新的力量均衡的出现，带来了深入进行社会调整的需要和机会，也带来了与动荡社会俱来的社会紧张关系。联合国成立以来一直在作出积极努力，鼓励人们认识到不断产生的需要——保护环境、尊重妇女的平等地位、认识到并设法满足儿童的需要，以及设法从全球的角度看待人口增长问题。在今后数年中，联合国将会受到考验，看它能否保持在这些领域里所起的领导作用，能否扩大已经取得的重大进展。对于使我们能够应付复杂情况和迅速变更的技术、制度和进程，都需要继续作出投资。在秘书处内部可能需要进行某些结构上的调整，以便加强管理和社会领域内的方案协调。

难民流徙是近年来政治、经济和社会变革的特别令人不安的后果。目前，约有一千万难民在联合国的照料和保护之下。对于处于极大困境的人们和对于国际稳定，这是一种极其难得的服务。我希望，随着政治制度的成熟、区域冲突的获得解决，难民数目也将会减少。但是，即使难民问题略见缓和，联合国仍然有可能被要求去解决由于我在以上提到的经济和有关原因而造成的大规模人口流徙所带来的新的问题。当然，如果现在就执行积极而方向正确的发展战略，仍有可能减少这种情况发生的机会或减轻其可能有的严重程度。

尽管恐怖主义和非法贩运毒品都不是新问题，但这两个问题都已发展到反映出社会关系极端紧张的程度。两个问题都是由于道德价值观的混乱，并因在由于冲突频仍和权利被剥夺而令人自危的世界中无所适从以及贫困和绝望而更见严重。这两个问题不仅威胁到个人的健康和安全，也危及政府结构的稳定和整个社会的根本组织。这两个不良现象的根源，并不是全部都能通过多边途径来加以解决的。但它们又都是跨越国界的问题，与国际安全直接相关。因此，联合国内部正在日益重视这两个问题并在处理之中。

过去一年里，安全理事会和大会都采取了一个非常重要的步骤，谴责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从而权威性地宣布恐怖主义在任何情况下都没有任何可作辩解的理由。这些决议权威性地反映出普遍的共同看法，使根本与政治斗争无缘的无辜人民成为这种残酷的，毫无理由的消极行动的受害人是不得人心的。但是，为了打击这一罪恶行径，还需要在国际上不断进行密切合作。因此，我要在此再度敦促那些尚未批准联合国通过的关于绑架无辜人质等恐怖主义特殊表现的各项公约的会员国，批准这些公约，并继续建立和扩大行动的基础。

联合国也采取了重要步骤来控制滥用毒品和非法贩运毒品。我所提出的关于由联合国在 1987 年 6 月召开第一次讨论上述问题各个方面的全球性会议的建议，已得到热烈的响应。目前筹备工作已在进行中，以确保就将由国际社会、政府、非政府组织、社区甚至个人采取的具体而协调一致的行动达成协议。已经采取了某些步骤。联合国在 7 月召开了讨论毒品问题的国内法执行机构首长的第一次全球性会议。联合国麻醉品司已完成了一项新的公约草案，其目的是改善国际合作、填补控制非法贩运毒品的国际法中现存的漏洞，该草案已送交各国政府。联合国管制滥用麻醉药品基金正在迅速扩大其向会员国和国际机构的援助，协助它们控制非法毒品的种植、贩运和滥用。这一灾祸的致命程度和蔓延的范围，表明很有可能需要在国际上采取进一步形式的合作努力。尽管我完全了解此处涉及的敏感问题，但我仍然怀疑，举例来说，各会员国是否已经充分考虑过能否建立加强的全球性执行能力，这一能力有可能减少各国政府对其他形式的管制行动的依赖。

在本报告的前几节里，我已说明我认为联合国如何能够协助解决我们踏进下一千年时所面对的问题。联合国要作出这种贡献，一定要有会员国信守承诺、鼎力支持，作为坚固的基础。这个政府间机构和为它服务的秘书处的组织和管理的方式必须能够取得会员国信任。本组织的财政必须健全，应按照《宪章》的有关条款，向它提供所需的资源，以实施交它执行的方案。

目前这些条件尚未具备。今年联合国面临成立以来最严重的财政危机，其直接原因是若干会员国没有履行《宪章》规定的财政义务。联合国在今年余下的几个月能否应付开支，尚不清楚。就算能够，也绝不表示财政危机已经克服。相反，我们必须预计 1987 年初的累计赤字将超过 1986 年，而且储备金仍然枯竭。

我认为必须正视财政问题的根本原因。这些原因主要是政治性原因，因而对本组织的影响远超过财政状况。对联合国工作方案的意见分歧，不仅影响到预算编制过程，也使一些会员国不愿依靠联合国作为积极推动区域和全球变革的主要工具。前面提到长期列在联合国议程上的严重政治冲突如果解决，将大有助于减少对预算的意见分歧。在没有这种基本政治变化的时候，会员国必须以符合《宪章》规定的方式，作出更大的努力，通过妥协和自制，存异求同，就预算方案和优先事项达成广泛的协议。如能对预算编制程序作出任何改变，从而促成这种广泛协议，包括所需资源在内，将是重要的一个步骤，可保证联合国将来能够有效地处理只能通过多边渠道解决的各种各样的问题。

虽然联合国预算问题的根本原因是政治性原因，但联合国的结构和行政效率也是一个重要因素。常常有人说，本组织规模太大，过分复杂，开支太多。大会第四十届会议设立了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负责彻底审查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事务，以期拟具措施，进一步提高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业务的效率。这将有助于加强联合国处理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的效力。专家组的分析和建议必将得到大会的注视，我希望本组织因此更趋巩固，赢得会员国更普遍的信任。目前，联合国的前途很明显地有赖于所有会员国给予更大的支持、承诺和利用。我本人认为在这个时候需要说明几点：

一个发挥作用的世界组织的确存在。它包含一个政府间机构和一个为它服务的国际秘书处。为了应付新的全球性问题，政府间机构规模扩大，日益复杂。秘书处也同时扩大，主要是因为它所服务的政府间机构日渐扩大，要求增多。这种扩大速度很快，无论在数字方面和等级方面，都嫌过分。需要有条理地作一些裁减。除此以外，除非政府间机构同时实行精简和合理化，受命执行的方案又有更清楚的优先次序，否则裁减秘书处工作人员免不了对各政府间机构及全体会员国希望得到的服务产生不利的影响。

秘书处有一群非常同心协力的国际工作人员，一再证明有能力应付最繁重的工作，持续不断地向联合国各机关提供非常出色的服务。过去一年，工作人员接受多项直接影响其福利的节约措施，表现了忠诚坚韧的精神。为了维持联合国将来的效率，我认为亟须维持雇用条件，使联合国能够吸收并保留能力最强、效率最高和最忠诚的职员。企图用削减工作人员福利的方法来解决本组织的财政困难，乃是眼光短浅，得不偿失，对共同制度会产生普遍的不良后果。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任务是就整个制度的服务条件向大会提出意见，这项任务应得到尊重。

尊重国际公务员的地位是秘书处取得会员国信任的必要条件。工作人员之间不应按国籍而有所区别。按照《宪章》规定，工作人员必须避免足以妨碍其国际官员地位的行动，只对本组织负责。

秘书处所有各级的管理工作需要改善。秘书长今后几年的一项主要任务是确保在招聘和培训方面高度优先地注意管理技能。

良好的管理需要工作人员有更大的流动性，需要一个有效的职业发展制度。同时必须改善妇女在秘书处的前途。大会已订立目标，规定到 1990 年 30%按地域分配的专业员额应由妇女充任。

目前我们达到的比率略低于 25%。因为财政问题必须冻结征聘，推迟升级，使迈向 30%目标的道路更加崎岖，但对将来来说，必须把这个目标的实现视为非常重要的事项。

通过工作人员选出的代表在工作人员与管理当局之间维持建设性的关系和互相信任的气氛，非常重要。在财政紧缩的困难时期，这一点具有特别的价值。

目前正在重新审查结构，工作人员和程序，这项工作应顾及上述几点进行。如果做到这一点，将来很有希望使秘书处的结构更趋严密、费用减低。会员国方面要采取行动使政府间机构及所订优先次序趋于合理；它们也需要接受任何大量裁员办法的后果。可是，今年再次赤裸裸地显示，联合国在财政方面以至政治方面的生存能力的首要因素是会员国遵守《宪章》的规定。许多年来，联合国的财政状况一直困难，因为一些会员国没有履行联合国会员国所固有的和必须履行的财政义务。这种长期存在的紧急情况所造成的虚弱所以未被视为危机，是因为直到今年，在经常方案预算范围内，有关赤字都还可以用储备金来应付。今年联合国的基本业务所以发生危机，是因为随着储备金的耗尽，一个主要缴款国还有可能扣缴一大部分的经常预算摊额。今年的经验非常清楚地显示，没有一个以尊重《宪章》为其凭借的丰富而可靠的财政基础，联合国将无力应付将来的需要和时机。这当然不符合全体会员国和世界人民的利益。

过去五年，我很荣幸地担任联合国秘书长这一工作，在结束本报告时，我要对秘书长这个职位，并对联合国本身，提供一些个人的看法。

秘书长有义务在本报告讨论的所有领域内提供指导和协助。他必须设法提出概念和办法，借以汇集各会员国关于种种政治问题的意见，他也得通过各种形式的斡旋，主动设法防止冲突并解决争端。在全球性经济和社会问题的广大领域内，秘书长应该提出一个未来的前景，并指出如何将这个前景变成事实的优先顺序。他必须设法使各政府间机构的有关决定得到执行。作为行政首长，他必须指导和控制秘书处，以便向本组织及其会员国提供最高质量的服务。

在这些多方面的活动中，秘书长本人不但要以《宪章》的原则为准据，而且要对那些原则公开地加以支持，作为联合国所体现的正义与和平世界概念的发言人。在一个正义与和平的世界中，各国会尊重来自条约和其他国际法来源的义务，以便在公认的法律秩序范围内行事。就足以破坏联合国创始人所定目标的那些问题，他既须公开发言，也须以他认为最为有用的沉默外交进行工作。在所有的情况下，秘书长都必须同会员国或通过会员国展开工作，只有会员国才能向他提供为有效执行其工作所必要的政治支持和权威。

在我担任这项职务的几年里，我非常高兴能够得到会员国坚定而一贯的支持。授予我的许多任务都意味着对秘书长作用的高度信任。我相信尽管肯定未能完全如我所预期，但确已取得了一些具体的成果。但是，对于在有些情况下，把秘书长看成为与本组织其余部分似乎是分离的和不相干的这种倾向，我不得不表示关切。一方面对秘书长表示充分信任，而另一方面却不予安全理事会以必要的支持，也不在大会中作出正面的努力，化针锋相对的立场为比较一致的看法，这根本是自相矛盾。这种两面作法是无助于发挥秘书长这个职位的充分潜力的，而且更坏的是，也无助于实现整个联合国的潜力。我相信联合国效能的继续存在和提高，最要紧的是要靠各会员国愿意把联合国看成是一个处理相互依存的世界中超越国界问题的一个必要结构。

就我个人来说，我在以秘书长身分访问过的国家和城市、学术机构和政府机关中，看到了对联合国的真诚而热心的支持以及对其宗旨的信心，有明显的希望要求联合国完成其和平任务。我同时发现对联合国进行的活动的范围也有认识不足之处，有时对本组织作业方式也有错误的印象。较小的团体对联合国所进行的持续的和有倾向性的批评，已经影响到即使不是对联合国的目标也

是对它的效能的信心。我坚决相信，日益相互依存的世界上的复杂问题，只能靠有效多边行动的帮助来加以解决，我也深信，联合国为世界安全所形成的安全网，不应任其破碎。今天，有此信心的人必须更有力地卫护联合国。如果《宪章》中所揭示的联合国人民的希望和理想要得到实现，则联合国所体现的多边主义就需要它的拥护者来维护；他们必须更勇敢而更雄辩地仗义执言。这种拥护者不仅来自会员国政府，它们来自各行各业，其中包括学术机构和世界新闻媒介。我要在此特别提到许多非政府组织，它们与联合国有共同的目标，在许多情形下甚至在分担联合国的工作。我相信在今后的年月里，联合国会更为需要强调与这些组织的密切联系和合作。它们构成联合国接触其全球基本群众的能力的必要末梢。

在结束我任内的最后一份报告时，我要最后表示，联合国体系尽管象一切人为的事业一样并不十全十美，但仍有几乎无限的潜力，来奠定一个牢固而持久的争取和平与世界人民福利的基础。我相信对所有国家都是极其重要的是，对这个机构给予正面的支持并作明智的运用，普遍地尊重《宪章》条款，有利于安全而公平地过渡到下一个太平盛世。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一章（13-90页）

裁军

一般方面，13。全面的裁军方法，16：联合国裁军机构及其在1986年的活动，16；大会关于裁军问题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21；全面彻底裁军，28；综合裁军方案，31；拟议的世界裁军会议，32。核裁军，33：防止核战争，34；核战争对气候的影响，37；核武器限制和裁军，38；停止核武器试验，42；核武器冻结，49；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51；核不扩散，53。禁止或限制其他武器，61：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61；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放射性武器，65；常规武器，68；外层空间军备竞赛，73。其他裁军问题，76：裁减军事预算，76；裁军和发展，77；军备竞赛的经济和社会后果，79；军事研究和发展，79；《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80。信息与研究，82：世界裁军运动，82；裁军周，86；裁军调查与研究，88；裁军协议的缔约国和签署国，90。

1986年，联合国内外都开展了紧张的裁军活动，很多是延续前一年的工作，大部分国际和多边努力甚至更早就已经开始了。

为此，大会通过了关于武器限制和裁军的65项决议和两项决定，并定于1988年召开第三次裁军问题特别会议。

原定于1986年7月/8月在巴黎召开的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改于1987年在纽约召开。9月，在日内瓦召开的《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二次审查会议，重申了该文件的重要性。

1986年，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开始运作。12月，大会决定1987年在拉丁美洲设立一个区域中心。

各主要裁军机构继续就与前几年相同的议题开展工作。裁军谈判会议，作为设立于日内瓦的40国裁军谈判论坛，继续就裁军和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综合方案展开工作。12月，大会请裁军谈判会议开始协商拟订一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使用核武器的公约草案，并请会议设立一个附属委员会，就完全停止核试爆的条约进行多边谈判。裁军审议委员会是一个由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组成的议事机构，它制定了建立信任措施的准则草案，并在制定冻结和削减军事预算的一套指导原则方面取得了进展。

在联合国框架之外，在欧洲建立信任和安全措施及裁军问题斯德哥尔摩会议9月就改善建立信任的方式达成了一致意见。10月，苏联和美国在冰岛雷克雅未克举行首脑会议，双方就核问题和空间军备问题的某些方面在原则上达成了一致意见，但对整套方案仍存在分歧。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二章（91-101页）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科学、技术和法律， 91： 空间科学和技术， 91； 空间法， 94。 航天器发射， 100。

1986年，大会通过了《关于从外层空间遥感地球的原则》，包括15项关于遥感活动的法律原则，致力于为所有国家在改善自然资源管理、土地利用和环境保护方面谋福利（第41/65号决议）。

在第41/64号决议中，大会强调所有国家都应有机会利用空间医学研究所获技术，应建立一个国际空间情报服务机构，联合国应支持在区域一级建立培训中心，与执行空间方案的机构挂钩，并应为发展中国家创办一项研究金方案。

大会在第41/66号决议中，呼吁各国考虑批准或加入1974年达成的《关于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的公约》。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外空委）及其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和法律小组委员会继续审议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问题。外空委6月12日至13日在纽约召开了第二十九届会议。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三章（102-107页）

海洋法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102；筹备委员会，103；秘书长的职责，105。

1986年，秘书长指出，《联合国海洋法公约》（1982年）尽管尚未生效，但已在海洋法的各个方面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本年度，《公约》的缔约国数量从25个增至32个。

9月，国际海底管理局筹备委员会和国际海洋法法庭筹备委员会通过了一项谅解，为解决各国对深海底“区域”（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海底）矿区重叠主张提供了依据。

委员会还通过了一项宣言，声明反对任何不符合《公约》的行动，谴责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英国颁发勘探部分国际海底区域许可证的做法，声称这类行为是非法的。

根据第41/34号决议，大会注意到筹备委员会取得的工作进展，并呼吁各国避免采取破坏《公约》或伤害其宗旨的行动。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四章（108-119页）

国际和平与安全

加强国际安全，108：1970年《宣言》的执行情况，108；对《联合国宪章》安全规定的执行，111；改善国际局势的对话，111；建立一个全面的国际和平与安全体系，112。**对维和行动的审查**，114。**国际和平年**，115：各国人民享有和平权利，118。

1986年，联合国庆祝国际和平年，重点关注它在促进和平方面的作用以及国际安全和解决冲突的问题。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中（见第3页）指出，在维持国际和平和安全方面，一个有效的多边体系具有无可替代的作用。

根据第41/9号决议，大会确认国际和平年的目标是将来为实现和平进行对话和采取行动的宝贵参考。安理会主席针对国际和平年和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中的作用发表了声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认为，为实现国际和平年目标所做的努力将有助于国际和平（第1986/15号决议），并重申其在国际和平年及今后促进和平的承诺（第1986/115号决定）。

在其他行动方面，大会呼吁通过更有效地利用《联合国宪章》来和平解决争端，并重申1970年《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有效性（第41/90号决议）；大会呼吁增进联合国作为一个政治对话和协商的论坛的作用（第41/90号决议），并呼吁各国确保所有国家在平等的基础上在国际关系所有领域中享有安全（第41/92号决议）。

此外，大会也呼吁各国和国际组织根据1984年《宣言》促成人民享有和平权利（第41/10号决议），并延长了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任务期限（第41/67号决议）。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也讨论了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各个方面（见第五部分法律问题第四章）。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五章（120-174页）

非洲

南非和种族隔离，120：一般方面，121；消除种族隔离的其他国际行动，128；与南非的关系，129；南非的局势，143；体育领域的种族隔离，150；援助方案和机构间合作，151；其他方面，153。南非和南部非洲的前线国家和其他国家，155：安哥拉-南非武装事件和南非占领安哥拉，162；南非对博茨瓦纳、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的侵略，165；莱索托-南非争端，167。乍得-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争端，168。布基纳法索-马里争端，169。科摩罗马约特岛，169。马达加斯加群岛问题，171。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培训方案，171。非洲统一组织和联合国系统的合作，172。

1986年，联合国继续审议一些与非洲有关的政治问题，特别是南非的种族隔离制度、废除该制度的可行办法以及南非对邻国的侵略。

大会、安理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殖民地国家委员会）、人权委员会和跨国公司委员会讨论了种族隔离问题。

大会针对南非种族隔离政策的各方面问题通过了八项决议；安理会通过了两项决议，其中一项决议谴责南非对南部非洲国家的袭击，另一项决议加强了对南非的武器禁运。安理会在南非约翰内斯堡附近的索韦托发生杀害黑人群众暴力事件10周年之际发表了一份声明，谴责使种族隔离制度永久化的镇压措施和南非最近实行的全国紧急状态。

安理会审议了关于南非侵略安哥拉、博茨瓦纳、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的投诉以及莱索托与南非之间的边界争端。5月，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安理会没有通过对南非实施选择性经济制裁和其他制裁措施的决议草案。

安理会继续处理乍得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之间的争端；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继续努力解决乍得国内各种力量之间的冲突，争取实现民族和解。

大会重申科摩罗对印度洋马约特岛的主权。此外，大会吁请会员国加大力度支持第二届（1984年）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所提出的建议，并呼吁向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培训方案捐款。

在非洲危急经济情况特别会议上（5月27日-6月1日，纽约），大会通过了《1986-1990年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纲领》（见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第三章）。

此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继续调查跨国公司在南非和纳米比亚的活动。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六章（175-199页）

美洲

中美洲局势，175：尼加拉瓜局势，180；巴拿马-美国，198。**与美洲有关的其他问题**，199。

1986年，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大会审议了中美洲局势，两个机构都处理国家间的具体争端，大会还从全局处理该问题。

7月，秘书长报告了中美洲局势，包括为解决广泛的冲突和减轻由此带来的痛苦所进行的区域和国际和平努力和援助的现状。11月，大会通过第41/37号决议，重申冲突的解决需要所有国家遵守国际法，支持孔塔多拉集团的和平努力，并请它们继续继续努力，又请所有国家继续向它们给予支持。

应尼加拉瓜的要求，安理会年内召开了四次会议。国际法院6月27日对尼加拉瓜起诉美国的案件做出了判决，安理会在7月初和10月审议了两国的这一争端。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安理会要求按照《联合国宪章》有关条款立即充分遵守法院判决的决议草案未能通过。但是，大会于11月通过了第41/31号决议，其中载有此项条款。7月下旬和12月，安理会审议了尼加拉瓜对其遭受侵略的控告以及在中美洲发生的危及国际和平的事件。大会9月报告了为减轻禁止对尼加拉瓜进行贸易所造成的不良影响而采取的措施，之后于12月呼吁继续采取相关措施，并要求立即撤销贸易禁运（第41/164号决议）。

大会删除了1986年常会议程上的“庆祝发现美洲五百周年”项目。此前，大会在1986年9月15日举行的1985年常会续会上通过了第40/480号决定，将该项目推迟到1986年常会审议。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七章（200-236页）

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东亚，200：朝鲜问题，200；与朝鲜有关的其他问题，202。东南亚，202：柬埔寨局势，202；东南亚的国际安全，208；中越争端，209；柬埔寨-越南边界争端，210；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泰国争端，210；泰国-越南争端，211。西亚和西南亚，212：阿富汗局势，212；伊朗和伊拉克武装冲突，218。

1986年，联合国审议了亚洲及太平洋地区国际关注的若干重要事项，包括阿富汗局势、柬埔寨局势以及伊朗和伊拉克战争。

同时，联合国军司令部继续监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大韩民国1953年签署的《停战协定》。

秘书长指出（见第5页），联合国广泛参与以努力解决柬埔寨问题，但关于这一问题仍然存在重大分歧。柬埔寨国内及其边界四周继续发生武装事件，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特设委员会继续与东南亚各国政府进行协商，帮助寻找解决办法。秘书长也为此目的保持密切接触。10月，大会重申其过去关于柬埔寨的决议，重申公正持久解决办法的主要组成部分，并请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特设委员会继续其工作（第41/6号决议）。本年度，东南亚地区继续报告发生边界事件，涉及中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泰国和越南等。

长期的两伊战争是该地区深切痛苦和危险紧张局势的根源，并存在不断扩大的危险；秘书长强调，必须继续做出努力以结束这场战争。本年度，安理会召开了四次会议，审议两伊冲突并通过了两项决议：第582（1986）号决议为发起谈判奠定了可行的基础，第588（1986）号决议要求双方立即执行第582（1986）号决议。2月派往伊朗对伊拉克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进行调查的专家特派团提交了相关报告，安理会3月发表声明，强烈谴责伊拉克继续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12月，安理会发表了一项声明，表示深切关注对平民目标、商船和沿岸国石油设施攻击的升级使冲突不断扩大。

关于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称联合国正在继续努力通过谈判达成一个解决方案，并已取得宝贵进展，但如果外交进程要取得积极成果，就必须做出重要的政治决定。秘书长个人代表于5月同各

方协商后达成了谅解，在此基础上恢复了谈判。11月，大会重申阿富汗人民有权决定他们自己的未来（第41/33号决议）。同时，阿富汗和巴基斯坦继续控告对方的侵略行为。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八章（237-260页）

地中海地区

塞浦路斯问题，237：维和与人道主义援助，245。**与地中海地区有关的其他问题**，247。

1986年，地中海地区的主要政治问题仍是塞浦路斯问题以及由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与美国之间关系引发的紧张局势，该局势于3月下旬和4月演变为武装袭击。安理会于3月和4月两次讨论这一局势，审议但没能通过谴责美国袭击利比亚的决议草案。但在11月，联合国大会谴责该袭击行为。关于地中海地区的安全与合作，大会对其日益紧张的局势表示关切，并促请各国缓和紧张局势，推动该地区的和平。

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秘书长相信塞浦路斯希族和土族的分歧可以通过做出决定性的努力予以解决，3月提出了一项解决塞浦路斯问题的框架协定草案。因双方对该草案持有不同意见，所以无法按照文件中建议的步骤达成解决方案。9月，秘书长与双方领导人一起审议了局势，并于11月派出一个高级别特派团前往塞浦路斯、希腊和土耳其，探寻今后发展的道路。1986年底，秘书长仍然相信，只要双方展示出良好意愿和决心，营造更积极的氛围，是可以找到解决方案的。

安理会表示坚定地支持秘书长进行斡旋，并两次延长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的驻留期限。为确保联塞部队在控制塞岛紧张局势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秘书长指出必须寻求满意解决联塞部队财务困难的办法（见第4页）。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九章（261-353页）

中东地区

中东局势，263：拟议召开的和平会议，267；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268；以色列全权证书，269。巴勒斯坦问题，269：公共信息活动，272；耶路撒冷，273；对巴勒斯坦人的援助，278。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的事件和争端，281：伊拉克和以色列，281；黎巴嫩局势，283；以色列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309；以色列和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312；以色列和突尼斯，316。以色列占领领土，317：《日内瓦第四公约》，325；巴勒斯坦被扣押者，327；以色列定居点，329；对巴勒斯坦人的驱逐，330；以色列针对教育机构的措施，332；巴勒斯坦人的生活状况，334；戈兰高地，335。巴勒斯坦难民，338：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339；其他方面，343。

1986年全年，联合国都极为关注中东地区的冲突，包括被视为首要组成部分的巴勒斯坦问题。联合国大会、安全理事会和其他机构都在寻求和平的解决办法，这些机构审议了中东局势的各个方面，例如巴勒斯坦问题、各个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的事件和争端、黎巴嫩局势、以色列占领领土和巴勒斯坦难民等。联合国继续在该地区开展两项主要的维和行动，即驻戈兰高地的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秘书长在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见第3页）中说，联黎部队始终在不断发生并且有增无已的危险中执行其职责。他向维和部队致敬，并补充说，这些部队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他们帮助减少和缓和暴力行动，并创造或维持可能有助于寻求和平的条件。他们的牺牲使有关各方责无旁贷，必须积极地致力于实现本地区的稳定与和平。

秘书长报告说，尽管许多方面都为促进寻求公正持久的解决办法作出了努力，但目前令人警惕的是没有任何可获普遍接受的积极的谈判进程，因此必须想出一个办法，尽快开展有关各方都能参加的谈判进程。大会再次核可了召开中东问题国际和平会议的呼吁，强调必须立即召开该会议。

巴勒斯坦问题仍然受到大会及其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巴勒斯坦权利委员会）的关注。秘书长称，各方广泛达成一致意见，认为中东地区的和平最好通过全面解决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各个方面来实现。

联合国大会在审议了巴勒斯坦权利委员会的年度报告后，请委员会继续审查巴勒斯坦局势以及1983年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通过的《实现巴勒斯坦权利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大会邀请与委员会和秘书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合作，并请新闻部继续开展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新闻方案。

此外，大会还处理了耶路撒冷的地位问题，再次确定以色列1980年关于在耶路撒冷实施其法律和行政管理的决定是无效的。1986年1月，安理会审议了发生在耶路撒冷谢里夫圣地（阿克萨清真寺和圆顶寺）的两起事件。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安理会对挑衅行为深感愤慨的决议草案未获通过。

7月，秘书长召开了一次联合系统各计划署、组织、机构、基金和机关的会议；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阿拉伯东道国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也参加了这次会议，评估在达成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协调方案方面取得的进展。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都要求增加援助；大会也欢迎秘书长决定派遣一个特派团以拟订方案，并像经社理事会一样，促请只为巴勒斯坦人民的利益并以不致延长以色列占领的方式向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提供援助。

安理会多次审议黎巴嫩局势，并于1月就一项请安理会强烈要求以色列停止针对平民的措施并重申迫切需要以色列撤军的决议草案进行投票表决。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该案文未获通过。

6月，安理会对贝鲁特市内、尤其是巴勒斯坦人难民营越来越激烈的交战表示严重关切，并呼吁立即停火。12月，安理会成员国对不断升级的暴力活动，特别是影响难民营人员的暴力活动表示严重关切。安理会成员国呼吁克制，以结束这些行为，减轻痛苦。

8月中旬联黎部队驻区发生多起暴力事件，9月初又发生一起暴力事件，三名联黎部队士兵遇害，安理会发表声明表示义愤，并呼吁加强安全措施。安理会还对立即派遣一个特派团研究使该部队能执行任务的措施表示赞赏；特派团任务的第二部分是与各方协商如何在执行安理会1978年决议方面取得进展，该决议要求严格尊重黎巴嫩的领土完整、主权和政治独立，要求以色列撤军，决定成立联黎部队，以求证实以色列确已撤离，恢复和平与安全，并协助黎巴嫩政府确实恢复对该地区的有效统治。

1986年9月中旬，再次发生了袭击联黎部队人员的事件，联黎部队部署地区暴力事件增加，安理会强烈谴责这些袭击，促请各方开展合作，并请秘书长安排把联黎部队部署到黎巴嫩南部边境。10月，安理会对关于执行其1978年决议的协商未能取得成果表示遗憾，并呼吁秘书长加紧相关方面的努力；安理会再次敦促有关方面充分支持联黎部队，并要求终止在黎巴嫩南部一切没有得到黎巴嫩当局同意的军事存在。

安理会还呼吁所有国家对联黎部队履行缴款义务，部队经费短缺2.426亿美元，这种情况继续对部队的财政管理造成十分严重的问题。大会再次呼吁自愿捐助的同时，为联黎部队1986年4月19日至1987年1月18日期间的行动拨款约1.12亿美元，并为接下来12个月的行动授权承付1.45亿美元。

自1978年联黎部队成立以来，安理会首次一致赞成延长部队的任务期限。1986年，任务期限延长了两次，分别为3个月和6个月。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年内也延长了两次。大会为观察员部队1986年6月1日至1987年5月31日期间的行动拨款3,570万美元，并为接下来6个月的行动授权承付至多1,740万美元。观察员部队继续监督以色列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戈兰高地的停火情况，并确保隔离区内没有军队。大会及人权委员会审议了自1981年以色列决定将其法律、管辖权和行政机构强加于戈兰高地以来该地区的局势。大会再次宣布该决定是非法的和无效的。

1981年以色列飞机轰炸巴格达附近的一个核研究中心，本年度大会再次就该事件通过了一项决议。考虑到以色列并未承诺不攻击或威胁伊拉克或其他地区的核设施，大会紧急要求以色列将其一切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之下。大会重申伊拉克有权获得损害赔偿，并请裁军谈判会议继续就拟订一份关于禁止对核设施进行军事袭击的协定进行谈判。

安理会审议了2月初以色列战斗机拦截叙利亚代表团搭乘的一架利比亚民用飞机的事件。安理会对一项决议草案进行了表决，该决议草案谴责以色列的这一行为，并对以色列发出警告，如果再次出现这种行为，安理会将考虑采取适当的措施。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该案文未获通过。

大会及其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居民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以色列行为特别委员会）再次审议了因中东武装冲突而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的局势。委员会得出结论认为，以色列在占领领土上的政策导致暴力升级，随后以色列采取了以新的安全安排为特征的所谓的“铁拳政策”，这再次加剧了以色列国防军和民众之间的紧张关系。

大会审议了委员会报告的具体内容。大会要求以色列停止某些政策和做法，遵守1949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日内瓦第四公约），停止改变被占领土的法律地位或组成，撤销对巴勒斯坦被拘留者采取的行动，立即将他们释放，取消对巴勒斯坦领导人的驱逐令，并确保教育机构的自由。

安理会于12月举行会议，审议了被占领土日益恶化的局势问题。安理会痛责以色列军队向学生开枪的行为，呼吁以色列遵守《日内瓦第四公约》，释放在比尔泽特大学事件中被拘留的所有人，并呼吁各方尽可能克制和避免暴力。

1986年，在黎巴嫩开展救济行动再次成为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主要工作。此外，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援助在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岸和加沙地带的难民，为其提供教育、保健和救济服务。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十章（355-374页）

其他政治问题

信息，355：大众传播，355；联合国公共信息，359。部门新闻服务，368。和平区，369。辐射影响，370。南极洲，372。

1986年，联合国大会审查了与信息、南大西洋和平区、原子辐射和南极洲相关的问题。

大会通过了关于新闻活动的第41/68 A号决议、关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新闻和通讯领域的工作的第41/68 B号决议、关于联合国新闻委员会成员的第41/68 C号决议以及关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四十周年的第41/68 E号决议。

大会讨论了一个新项目，宣布南大西洋为和平与合作区（第41/11号决议）。大会要求继续研究电离辐射的水平、影响和危险（第41/62 A号决议），并决定增加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的成员数量（第41/62 B号决议）。大会要求提供更多关于南极洲的资料（第41/88 A号决议），呼吁暂停进行关于订立矿物制度的谈判（第41/88 B号决议），并呼吁将南非排除在《南极条约》协商国会议之外（第41/88 C号决议）。

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十一章（375-387页）

体制机构

安全理事会，375。联合国大会，377。秘书长，382。与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合作，382。其他体制问题，387。

1986年是安理会第一次会议召开的第四十周年，除其议程外，安理会继续探讨如何根据《联合国宪章》授予的权力提高其效力。

本年度，联合国大会召开了两次特别会议，分别讨论非洲危急的经济情况和纳米比亚问题。大会于1986年继续召开并结束了第四十届会议，第四十一届会议有146个议程项目，会程已完成大半。12月19日，大会宣布休会，保留了议程上的6个项目和1个分项目（第41/470号决定）。

秘书长在其第一个任期总结报告中表示，他相信联合国的效能要靠各会员国愿意把联合国看成是一个处理相互依存的世界的问题的一个必要结构（见第12页）。10月10日，根据安理会的建议（第589（1986）号决议），大会任命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连任联合国大会秘书长，第二个五年任期始于1987年1月1日（第41/1号决议）。

本年度，秘书长继续进行斡旋，以达成政治解决阿富汗、塞浦路斯、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伊朗和伊拉克以及柬埔寨局势问题。

10月，大会要求联合国与伊斯兰会议组织（第41/3号决议）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第41/4号决议）继续开展合作。

1986年，由于没有新的国家加入联合国，其会员国数量仍为159个。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一章（389-409页）

发展政策和国际经济合作

国际经济关系，390：发展和经济合作，390；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399；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400。经济和社会趋势及政策，400。发展规划、行政和教育，403。农村发展，405。特别经济区，405：发展中国家，405。

1986年，若干联合国机构审查了发达经济国家出现的经济复苏未能扩散到发展中国家的情况。从发展中国家持续流向发达国家的全面资源净转移主要与国际债务危机有关，越来越多的人认为，无论是在经济上还是政治上，这都是不可持续的。关于世界经济形势的讨论和主要的经济报告都强调了货币、金融、资源流动、债务、贸易、原材料和发展等问题之间相互关系的重要性。

秘书长在其提交联合国大会的年度报告中（见第3页）指出，只有在多边基础上规划和执行，这些使世界经济复原，重新走上成长和发展的康庄大道的措施才能取得成效。秘书长强调，联合国在这方面有其独特而重要的作用，因为它提供了一个世界性的论坛，可以把这些问题联系起来加以审议，也可以为各国采取一致行动提供政治推动力量。

1986年，联合国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议了若干经济问题。大会1985年请秘书长为其1987年常会编写一份关于国际经济安全的报告，作为后续行动，大会1986年具体规定了在此报告中应该采取的办法。大会重申，发达国家不应对发展中国家采取经济胁迫措施，并请秘书长在1987年报告消除这些措施的情况。大会还请秘书长于1988年提交一份报告，说明促进当地企业家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作出贡献的措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请秘书长继续审查在国际经济关系中建立信任的问题，并确定和推行建立经济信任的可能措施。

针对1985年对《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执行情况的审查，大会请所有国家汇报其执行该宪章的情况，以便1989年编写关于这一主题的报告。

关于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的全球性谈判原定于1980年开始，但1986年针对开始谈判进行了多次磋商，也没有取得具体进展。因此，大会决定将对该问题的审议推迟到1987年。大会继续讨论拟议的新的国际经济秩序问题，包括其法律方面。

《1986年世界经济概览》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进行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年度讨论的背景文件，介绍了世界经济的趋势和政策。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出版的《1986年贸易和

发展报告》分析了世界经济形势，讨论了发展中国家1980年代初期的经济萧条对发展造成的阻碍。发展规划委员会关注发展融资面临的问题。

大会在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发展规划的统一办法的报告后，请各国支持发展中国家努力加强其管理能力，尤其是在所有部门实现粮食和农业生产一体化方面以及在支持工业化、经济和社会基础设施和人力资源开发方面采用统一办法。若干联合国论坛年内研究了发展规划、教育和行政其他方面的改进。本年度还审查了联合国系统在农村发展方面的工作。

大会举行了一次机构间协商会议，讨论1985年对《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1980年代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进行的中期全球审查的结果，贸发会议的贸易和发展理事会请贸发会议秘书长开始磋商将于1990年进行的《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的审查和评估工作。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继续组织召开关于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别审查会议。12月，根据发展规划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建议，大会将基里巴斯、毛里塔尼亚和图瓦卢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名单总数增至40个。

大会审议了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问题，请联合国系统积极回应其特殊需要。开发计划署理事会也确认了这些国家的特殊需要，并请开发计划署署长在1987年提交一份报告，评估开发计划署在执行有利于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别措施方面的作用。贸发会议的贸易和发展理事会讨论了内陆发展中国家的地理障碍和过境运输问题。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章（410-439页）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一般方面，410：业务活动的资金筹措，415；机构间合作，417。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展的技术合作，418：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420；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业务活动，421；方案规划和管理，425；筹资，427；工作人员相关事宜，431；其他行政事务，432。其他技术合作，433：联合国方案，433；联合国志愿人员，435；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436。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438。

1986年，通过联合国系统为发展中国家提供了总计达66亿美元的官方发展援助。联合国系统的业务活动收到累计达65亿美元的捐款，同比增长10亿美元。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开始了三年期政策审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6/74号决议）和联合国大会（第41/171号决议）建议各联合国组织的理事机构和秘书处以及各会员国采取行动，并敦促各国增加对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自愿捐款，特别是那些表现与其能力不相称的国家。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通过其主要方案以及特别用途基金和费用分担获得的收入首次突破了10亿美元。1986年11月，联合国发展活动年度认捐会议为1987年筹集的实际缴款和认捐款超过8亿美元，再创开发计划署的历史新高。本年度，开发计划署的中央资源支出为9.11亿美元，其中有6.892亿美元用于外地方案活动。

1986年，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技合部）执行了一个1.459亿美元的方案，同比增长15%。本年度，技合部开展了954个技术合作项目。

第二届国际志愿活动和发展高级别政府间会议要求扩大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的规模，并增加对特别志愿人员资金的捐助。1986年，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下提供服务或登记注册的志愿人员共1,267名，达到历史新高。1986年12月5日，首次举办了“国际志愿人员日”活动。

1986年，开发计划署的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特别股援助了112项活动，开支971,000美元，同比增长了22.9%。大会通过了第41/457号决定，把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技术合作信托基金命名为“发展中国家间经济技术合作佩雷斯-格雷罗信托基金”。

1986年，联合国资本发展资金（资发基金）在发展中国家交付和批准的新项目数量大幅增加。资发基金年内批准拨款4,630万美元，资助了24个新项目并增加了27个项目的拨款数额，基金的大部分工作集中在非洲及亚太地区农村的农业和灌溉方面。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三章（440-487页）

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

经济援助，440：非洲危急经济情况（大会特别会议），442；其他地区的国家，468。**灾害**，473：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473；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476；灾害救济，477；备灾和防灾，484。**紧急救济和援助**，485。

联合国系统继续为经济严重困难的国家实施特别经济援助方案。大部分援助通常用于灾后的重建、修复和发展。1986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负责执行大会关于九个最不发达的非洲国家方案的决议。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建议（第1986/165号决定），大会（第41/192号决议）核可了秘书长关于提高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效率和有效性的建议。

非洲危急的经济形势是1986年联合国工作的一大重点。大会在其第十三届特别会议上通过了《1986-1990年联合国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纲领》，这份纲领是一项五年计划，为非洲的国家、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提供了蓝图，以农业发展为先，覆盖了各个领域。大会号召国际社会改进外部援助与合作的质量和方式，支援非洲的政策改革，以支持非洲经发纲领（第S-13/2号决议）。

鉴于非洲的干旱紧急状况有所改善，联合国非洲紧急行动处于1986年10月31日关闭。秘书长宣布了非洲地区后续工作的新安排。10月，大会要求监测仍然影响着一些非洲国家的紧急情况，并请秘书长密切注意这一情况（第41/29号决议）。

大会呼吁在向贝宁、中非共和国、科摩罗、民主也门、吉布提、赤道几内亚、冈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马达加斯加、尼加拉瓜、塞拉利昂和瓦努阿图提供经济援助方面加强合作（第41/200号决议）。大会还呼吁向乍得（第41/198号决议）、萨尔瓦多（第41/194号决议）、莫桑比克（第41/197号决议）和乌干达（第41/195号决议）提供援助。

1986年，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救灾专员办事处）继续援助受灾国家，致力于加强国家和国际层面的紧急情况管理工作并采取减灾措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6/47号决议）和大会（第41/201号决议）支持加强与救灾专员办事处的国际合作。

与灾害相关的行动方面，大会呼吁紧急援助10月发生地震的萨尔瓦多（第41/2号决议），并向5月遭受旋风袭击的所罗门群岛提供援助（第41/193号决议）。12月，大会呼吁开展国际行动以控制非洲蝗虫和蚱蜢灾害（第41/185号决议）。与伤害相关的行动方面，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呼吁提供资源，援助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的干旱地区（第1986/45号决议）。12月，大会注意到一份提案，该提案请联合国各组织协助毛里塔尼亚制订一份防治荒漠化和干旱的行动计划（第41/456号决定）。

大会（第41/196号决议）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6/46号决议）再次请求为黎巴嫩的重建和发展提供紧急救济和援助。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四章（488-517页）

国际贸易和金融

国际贸易和金融合作，489。**国际贸易**，493：贸易政策，493；贸易促进和便利化，496；商品，500；制成品，505。**金融**，506：金融政策，506；贸易融资，512；税收，513。**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方案和资金**，513：贸发会议方案，513；组织问题，515。

1986年，贸发会议的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举行的多次常会以及经社理事会7月举行的第二届常会的一般性讨论，都用了很大一部分时间来讨论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以及同时解决贸易、货币、金融和发展等相互依存问题的必要性。大会第二委员会（经济和金融委员会）于1986年5月召开会议，讨论了国际社会该如何处理这些相互关联问题，审议了大会1985年未完成的议项，涉及商品、债务以及是否有可能举行货币和金融促进发展国际会议等问题。6月，大会将这些问题的审议工作延期至其1986年常会（第40/474号决定）。

在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中（见第3页），秘书长强调，世界经济要复原并走上普遍成长和发展的康庄大道，就需要在货币、金融、债务和贸易等相互关联的领域采取政策和有系统的措施。

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请大会注意发展中国家向发达国家净资金转移达到惊人的地步，并呼吁国际社会阻止和扭转这种趋势（第1986/56号决议）。大会12月也对此问题表示了关切，请秘书长在编写关于净资金转移的全面报告时考虑到货币、金融、债务、资金流动、贸易和发展等问题之间的相互关系（第41/180号决议）。

贸发理事会1986年的两次会议都讨论了贸发会议第七届会议（贸发七大）的筹备工作。12月，大会决定于1987年7月在日内瓦召开贸发七大，并呼吁贸发会议成员国确保本届会议对振兴发展、增长和国际贸易的多边行动作出重大的贡献（第41/169号决议）。

根据1985年联合国全面审查《多边协议的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的公平原则和规则》各方面问题会议的磋商结果，大会于1986年12月决定于1990年再次召开这一会议，还决定由限制性商业惯例问题政府间专家组作为该次会议的筹备机构（第41/167号决议）。

1986年，有另外四个国家加入了1980年《建立商品共同基金的协定》，满足了《协定》生效的第二个条件；要满足的第三个和最后一个条件与直接实缴资本有关。第二委员会和大会分别在5

月和年内晚些时候，讨论了初级商品生产国由于初级商品价格持续下滑而面临的问题。12月，大会强调必须采取行动，以对付在商品领域里所面临的世界局势，并吁请各国在贸发会议第七届会议上作出努力，以协助解决商品问题，特别是那些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造成不利影响的问题（第41/168号决议）。在单个商品方面，联合国可可会议于7月完成制定《国际可可协定》。同月，联合国橄榄油会议通过了《国际橄榄油和食用橄榄协定》。由于遵守1982年《国际黄麻和黄麻制品协定》的国家达到了必要数量，该协定于8月份最终生效。联合国天然橡胶会议的两届会议在完成《1979年国际天然橡胶协定》的后续协定方面取得了进展，并决定由会议主席和贸发会议秘书长协商制定该协定。联合国镍会议也于5月重新召开会议，通过了国际镍研究小组的职权范围。本年度还召开会议审查了铜、铁矿石和钨的市场情况。

发展规划委员会、贸易和发展理事会、无形贸易和贸易筹资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等联合国机构讨论了国际货币形势。12月，大会请秘书长为1987年编写一份关于当前国际货币形势的报告，并提供关于货币问题国际会议提案的资料（第41/442号决定）。发展规划委员会以及无形贸易和贸易筹资委员会特别关注经济发展的外部筹资问题，发展规划委员会呼吁在十年期结束时将发展资金增加一倍。

大会第二委员会5月份召开的1985年续会以及大会1986年常会都审议了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当时大会已经收到了关于《1986年世界经济概览》中债务问题相关部分的更新内容。12月（第41/202号决议），大会商定了有关债务的一系列因素，并请有关各方考虑这些因素，以期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

应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要求（第1986/119号决定），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审议了其常会的时间安排，并于9月决定在一年内分两部分举行常会。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五章（518-524页）

运输

海洋运输，518；危险货物运输，521；多式联运和集装箱运输，523；技术援助和培训，524。

1986年，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继续处理国际运输问题，特别是海洋运输的问题。11月，贸发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航运委员会召开会议，审查世界航运的主要问题，尤其是商业船队的发展和托运人权益的保护。1986年2月，在近两年时间的谈判后通过了《联合国船舶登记条件公约》，这是国际海运事业本年度取得的一项重大进展。12月，联合国大会对联合国船舶登记条件会议取得的成果表示欢迎，并请所有国家成为《公约》的缔约国（第41/435号决定）。

1986年，有两个国家成为1974年《班轮工会行动守则公约》的缔约国，使缔约国数量增至68个。

航运委员会及其创立的附属机构年内讨论的其他海洋运输问题包括：船舶优先权和抵押权、港口和海事欺诈等。

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议了秘书长就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委员会的工作情况所作的报告。理事会请秘书长采取措施扩大委员会的决策基础，并请具备该领域专门知识的政府支持感兴趣的发展中国家参加委员会的会议（第1986/66号决议）。

1986年，航运委员会为制定和建议多式联运集装箱关税示范规则而成立的专家组召开了两次会议。12月，专家组通过了一套示范规则，并请贸发会议秘书处开展一个关于关税规则资料库的试点项目。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六章（525-530页）

跨国公司

行为守则草案， 525。会计和报告准则， 526。跨国公司委员会， 526。跨国公司中心， 527。

1986年，鉴于跨国公司在塑造国际经济发展和贸易、外国直接投资和资源转移等方面所发挥的作用，国际社会继续对其予以关注。

跨国公司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4月9日-18日，纽约）讨论了跨国公司活动的近期发展，这些活动涉及国际经济关系、在南非和纳米比亚的跨国公司、关于跨国公司活动的国际安排、技术合作等。与往年一样，委员会重新召开了一届特别会议（1月20日-31日，纽约）和一届特别会议续会（4月14日），审查了跨国公司行为守则草案中的未决问题。委员会的政府间专家工作组（第四届会议，3月3日-14日，纽约）讨论了国际会计和报告准则。

7月，应跨国公司委员会的请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同意继续为其提供专家顾问服务（第1986/55号决议）。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七章（531-573页）

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区域合作，531。**非洲**，532：经济和社会趋势，532；1986年开展的活动，533；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544。**亚洲和太平洋地区**，546：经济和社会趋势，546；1986年开展的活动，547；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554。**欧洲**，555：经济趋势，555；1986年开展的活动，556；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559。**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561：经济趋势，561；1986年开展的活动，562；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566。**西亚**，567：经济和社会趋势，568；1986年开展的活动，568；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572。

1986年，联合国五个区域委员会继续推动经济和社会合作。

本年度，每个委员会都举行了一次政府间常会：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在喀麦隆雅温得举行了第十二次部长会议和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4月17日-21日）；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在泰国曼谷举行第四十二届会议（4月22日-5月2日）；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在日内瓦举行第四十一届会议（4月15日-26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在墨西哥城举行第二十一届会议（4月17日-25日）；以及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在伊拉克巴格达举行第十三届部长级会议（4月23日-24日）。此外，非洲经委会还举行了两次特别会议，一次是筹备联合国大会1986年非洲危急经济情况特别会议，另一次是审议该特别会议的成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6年7月召开的届会通过了若干决议，其中涉及各区域委员会的关切问题包括：非洲运输和通讯十年（第1986/62号决议）；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1986/63号决议）；以色列在欧洲经委会中的成员资格（第1986/67号决议）；加强加勒比地区的联合国技术合作（第1986/61号决议）；西亚经社会总部迁址（第1986/60号决议）；西亚经社会的财政状况（第1986/59号决议）。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八章（574-576页）

自然资源和制图

自然资源的一般方面，574；勘探，574；自然资源委员会，574；矿产资源，575；水资源，575。制图，576。

联合国自然资源勘探循环基金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经管，基金支出在连续3年下降后，于1986年增加了一倍多，达到690万美元。在全球范围内的矿产勘探资助处于低谷时，该基金资助的项目数却创下了历史新高。

联合国开展了培训课程和其他项目，以努力实现国际饮水供应和卫生十年（1981-1990）目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继续促进内陆水域无害环境管理，这反映了水资源管理的重心正转向采取一种新的综合办法。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九章（577-588页）

能源

一般方面，577：能源资源开发，577。**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580：1981年《内罗毕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580。**核能**，584：原子能机构的报告，584；1987年核能会议的筹备工作，586。

1986年，若干联合国机构继续关注发展中国家的能源问题，这些国家由于财政困难、能源规划复杂性、迅速发展的技术以及环境因素的限制，执行能源方案的能力受到阻碍。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世界银行就能源开发以及评估各国的能源需求和选择开展了合作。开发署能源账户支助了在开发署和世界银行合作下实施的能源部门管理援助方案，也支助了一些技术评估、资源评估与开发、培训和信息流通方面的项目。该账户1986年度的总支出为600万美元；年内为7个项目共计批准拨款410万美元。

虽然核能发电能力提高了8.9%，占世界发电的15%以上，但是4月26日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切尔诺贝利发生的事故突出了核能的环境因素，在许多国家引起了对核能的强烈反对。事件发生后不久，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开始审议新的国家和国际安全措施，并召集了一个政府专家组来起草两项国际公约，主题分别是及早通报核事故以及核事故或辐射紧急情况援助。联合国大会在第41/36号决议中促请所有国家致力于有效和谐的国际合作，以便进行原子能机构的工作，并欢迎很多国家签署了上述两项公约。

秘书长在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见第3页）中确认，原子能机构为提高国际合作发挥了重要作用，以防止核意外或减轻此类意外的后果；值得早日对加强和扩大原子能机构在核安全方面的职责与活动的建议进行积极审议。将于1987年举行联合国促进和平利用核能国际合作会议，最近就此议题加紧接触，为此次会议的成功带来了良好的希望。

该会议的筹备工作继续进行，筹备委员会于1986年11月召开了最后一次会议。在第41/212 A号决议中，大会注意到筹备委员会的报告，在第41/212 B号决议中，大会呼吁各国政府确保在核电厂的设计和操作方面实施最高安全标准，并且在会议中讨论核能问题时，考虑到邻近国家的利益。

1986年6月，发展和利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委员会召开了第三届会议。在第41/170号决议中，大会要求就将要开展的活动制订一套新的提议，供委员会审议，并敦促更加注意为农乡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问题。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章（589-595页）

粮食

粮食问题，589。**粮食援助**，593：世界粮食计划署，593。

1986年，联合国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合办的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运送的粮食超过以往任何一年，这些粮食主要是支持正在进行的和新批准的发展项目。对粮食署经常资源的认捐达到了历史最高水平，1985-1986年间总额超过11亿美元；对国际紧急粮食储备认捐的粮食达到592,100吨，其中谷物564,900吨，总价值为1.244亿美元。1986年粮食署紧急援助总值比1985年低21%，原因是撒哈拉以南非洲大部分地区雨水充沛，结束了多年的干旱。然而，虽然向旱灾灾民提供的紧急粮食援助有所减少，粮食署提供给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的紧急援助却达到有史以来的最高水平，几乎占总额的五分之四。粮食援助政策及方案委员会作为粮食署的理事机构，1986年举行了两届会议，批准了37个新项目，总支出约为5.57亿美元。

世界粮食理事会（粮食理事会）是处理粮食问题的最高级别国际机构，6月在意大利罗马召开会议，审查全球粮食和发展状况。理事会注意到，虽然许多地区粮食产量创了历史纪录，粮食供应充足，但各地区情况参差不齐，许多发展中国家的粮食状况有所恶化。

12月，联合国大会确认增加发展中国家粮食生产大有助于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以及取得自力更生，建议在其国家发展政策中更加优先重视粮食生产，并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专用资源的较大部分拨给农业部门（第41/191号决议）。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一章（596-607页）

科学和技术

《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596：加强发展中国家的能力，596；十年终了审查，598；拟议建立的全球信息网，598；未决问题，598。用于发展科学技术的人力和财政资源，599：资源调动，599；联合国筹资系统，599。体制安排，602：政府间委员会，602；咨询委员会，602；科学和技术中心，602；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603。技术转让，604：行为守则草案，606。有关问题，607。

1986年，科学技术作为促进发展中国家发展和增强能力的关键手段，仍旧是许多联合国机构关注的重要问题。然而，由于财政困难和资源短缺，旨在向第三世界国家提供问题解决办法的1979年《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维也纳行动纲领》所带来的热情趋于减弱。1986年4月举行的认捐会议未能筹集到所需最低限度的资金，随后大会在第41/183号决议中结束了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筹资系统，并将其职责和资源转移给将要设立的开发计划署内部的信托基金。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中心继续分析国家和国际行动并提出政策建议。

关于技术转让国际行为守则的磋商继续进行。大会请联合国技术转让国际行为守则会议主席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秘书长解决守则未完的问题（第41/166号决议）。技术转让仍是贸发会议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业务活动的重点。

秘书长在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见第3页）中指出，持续的技术革命，为人类生活的几乎所有方面都带来了变化，并为实现根本性全球发展带来了希望。但是，它也带来了一个问题，就是国际社会是否有能力安全地和符合共同利益地对人类脑力的发明进行管理。在这方面联合国需要追求三大目标：协助把新技术转让给所有国家，以便用于促进发展；鼓励进行尽可能广泛的合作以处理与技术进步俱来的危险和利益；提供多边构架，以便处理新技术可能为整个国际社会带来的不利后果。在这三个领域，均已取得可喜的多边成果。这些工作应予持续和扩大。

动员人力资源促进发展中国家科技发展特设专家组审查了与动员人力资源有关的具体问题。秘书长在向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其咨询委员会重点关注资源调动问题）提交的报告中谈到了人力和财政资源问题。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二章（608-625页）

社会和文化发展

发展的社会方面，608：社会进步和发展，609；体制机构，610。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611：1985年联合国预防犯罪大会的后续行动，611；对联合国方案的初步审查，619；关于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的第三次调查，621；第八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大会的筹备工作，622；犯罪预防委员会，622。文化发展，623：宣布世界文化发展十年，623；《保护文学和艺术作品伯尔尼公约》一百周年纪念，625。

1986年，联合国组织内若干机构处理了关于社会进步、文化发展和打击犯罪措施等问题。

大会第41/152号决议确认，就全世界而言，社会进步仍不充分。大会在第41/142号决议中指出，在《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通过和宣布了十七年之后，其各项主要目标——消除失业、饥饿、营养不良和贫穷，消灭文盲，确保普遍享有文化权，向全体人民提供保健，免费提供普及教育以及促进人权和社会正义——至今尚未获得普遍实现。

第七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制订了各个层级综合行动的蓝图。一年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特别关注该蓝图的后续行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6/10号决议建议采取措施执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提出的结论和建议。

秘书长在一份提交给大会的报告中指出，1986年世界范围内犯罪和暴力进一步升级。尽管相关组织努力遏制，但国际毒品贩运和麻醉品滥用继续破坏社会结构，浪费了发展所迫切需要的人力资源。秘书长在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中也提到了类似看法（见第3页）。秘书长总结说，虽然已基本建立起了有效的国际合作打击犯罪的框架，但现在需要的是使这一制度真正发挥作用的动力和势头。大会第41/107号决议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重申必须齐心协力，努力制订更有效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采取协调的实际行动，实施1985年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结论和建议。

秘书长提交了对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工作方案的初次审查结果；为实现联合国机构与其他有关实体间的更进一步合作和协调，秘书长提出了一些建议，得到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6/11号决议的核可。

犯罪预防和控制委员会第九届会议（1986年3月5日-14日，维也纳）也审议了这项审查，并讨论了将于1990年举行的第八届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筹备工作，以及联合国关于犯罪趋势、刑事司法制度的运作和预防犯罪战略的第三次五年期调查。经社理事会第1986/12号决议建议简化和缩短调查问卷，并建议调查应包括国家使用预防犯罪和司法信息系统的相关数据和建议。

大会第41/187号决议宣布1988-1997年为世界文化发展十年，由联合国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主持进行。该十年的四个主要目标是：认识到发展的文化层面；肯定并充实文化特性；扩大文化参与；以及促进国际文化交流。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三章（626-634页）

人口

1984年人口会议的后续行动，626。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628。其它人口活动，633。

1986年，联合国系统通过人口分析和研究以及向会员国提供信息和技术援助，继续开展在人口问题方面的工作。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人口基金）批准了355个新的技术援助项目，总额为2,530万美元；继续关注受到优先重视的53个国家的需求，这些国家获得了68.5%的国家方案资源。6月，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理事会——人口基金的理事机构——敦促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增加对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的关注。

经社理事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1984年国际人口会议后续行动的报告，于5月请秘书长执行联合国秘书处职权范围内的建议，并敦促国际社会捐助更多资金以进一步加强人口基金的资源基础（第1986/7号决议）。

第四届联合国人口奖授予墨西哥国家人口委员会，以表彰其将人口规划与经济社会发展方案相结合的工作。12月，大会修订了设立该奖项的1981年决议的附件，以便个人和机构可共同获得该奖（第41/445号决定）。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四章（635-646页）

卫生和人力资源

卫生，635：人类和环境健康，635；残疾人，637。人力资源，640：人力资源开发，640；联合国训练研究所，640；联合国大学，643；和平大学，645。

1986年间，联合国系统继续促进卫生和人力资源开发，经济形势恶化以及威胁健康和环境的事故频发导致今年困难加剧。

鉴于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艾滋病）在世界范围内迅速蔓延，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总干事于11月宣布艾滋病为全球卫生优先事项，并重申了世卫组织对预防和控制艾滋病的承诺。本年度处理的其他卫生问题包括：预防和控制若干特定疾病、改善营养、以及发展卫生保健和研究基础设施。全世界分别有11亿人和17亿人缺乏供水和卫生设施。

本年度继续努力执行《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呼吁联合国各机构和组织确保残疾人在其中的席位，并在总体方案规划目标中考虑到残疾人的需求（第1986/16号决议）。大会请会员国加强国家委员会作为1983-1992年联合国残疾人十年的协调中心的作用（第41/106号决议）。

鉴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财政困难，大会建议对其进行改组，将训练作为其活动的重点，同时请秘书长审查训研所的管理、工作人员以及行政和财政上的安排，保证以节省费用的方式执行改组方案（第41/172号决议）。

联合国大学的活动继续涵盖九个方案领域：和平与冲突的解决；世界经济；能源系统和政策；资源政策与管理；粮食与能源的关系；粮食、营养、生物工艺学和贫穷；人类和社会发展；区域景象；科学、技术和资讯社会。位于芬兰赫尔辛基的世界发展经济研究所——联合国大学第一个研究训练中心——完成了第一年的活动，同时位于东京的联合国大学永久性校本部大楼的建造工作也取得了进展。12月，联合国大学理事会同意在科特迪瓦设立第二个联合国大学研究训练中心——非洲自然资源研究所。大会注意到理事会决定对联合国大学第一个十年的工作展开评价（第41/173号决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6/6号决议）和大会（第41/175号决议）注意到和平大学的活动，并请秘书长考虑建立和平大学与联合国之间合作协定的可能性。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五章（647-671页）

环境

环境署方案，648：经修订的方案政策，648；环境教育和培训，649；联合国协调，650；环境规划署基金，651。**环境活动**，652：环境监测和评估，652；防止有害产品和污染物，653；生态系统，658；政治、经济和其他问题的环境方面，670。

1986年，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面临诸多挑战，其中包括：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切尔诺贝利核电站爆炸事故、莱茵河（瑞士巴塞尔）化学中毒和污染事件、以及沙漠化、温室气体引起的气候变化、臭氧层消耗和海洋环境恶化等其他环境危机。

鉴于切尔诺贝利核电站事故，环境署执行主任呼吁苏联当局向国际社会提供有关这次事故的信息，以评估其影响。苏联共产党总书记在换文中强调了在诸如切尔诺贝利核电站爆炸这样的事故中开展国际合作的重要性，并提出建立一个安全发展核能源国际系统。环境署大力支持通过在国际原子能机构框架内起草的两项国际公约，即《及早通报核事故公约》和《核事故或辐射紧急情况援助公约》（见第584页）。

于11月举行的关于工业有害废物的研讨会上，执行主任提议环境署带头制订两项公约，以求最大限度减少化学事故和紧急情况的发生和有害影响。他还提议制定一个方案，使各国政府能够与工业界及当地社区领导人合作，查明位于其社区内的潜在危险工业设施，并告知如何控制和阻止可能的有害废物意外释放，以及如何处理释放或泄露情况。

可能有毒化学品国际登记中心继续扩大其全球信息网络。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6/72号决议敦促各国政府向登记中心提供关于国家管制行动的最新情况。理事会还决定，《各国政府禁止、撤销、严格限制或不批准消费和（或）出售的产品综合清单》应继续作为一份文件公布。大会第41/450号决定核可了理事会的决议。

沙漠化和旱灾在非洲造成了紧急情况。尽管1985-1986年雨季期间非洲各地降雨充足，但仍有1,920万人受到影响，主要集中在四个国家。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萨赫勒办事处）继续其正在进行的控制沙漠化方案，总资金为4,760万美元。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6/44号决议呼吁向萨

赫勒办事处提供更多的支持，并敦促萨赫勒办事处增加对苏丹—萨赫勒和邻近地区的援助，以防治沙漠化和旱灾。

改善环境的其他措施包括：召开第一次关于发展过程中的环境问题的阿拉伯部长会议，会议通过了为国家行动以及阿拉伯国家开展区域和国际合作提供框架的宣言；通过了《保护南太平洋区域自然资源和环境公约》及其两项议定书，即合作抗治南太平洋区域紧急污染事故的议定书和防止倾弃废物污染南太平洋区域议定书。

地球观察这一全球环境监测系统，作为环境署的评估机制，继续监测可再生资源、气候、卫生、污染物和海洋。环境署的其他活动包括：世界气候影响研究、热带森林和土壤资源管理、养护野生生物和保护区、保护海洋环境、遗传资源和环境与发展的关系研究、工业和人类住区。

环境署理事会作为环境署的主要政府间立法机关，有史以来第一次没有召开会议。

1986年，环境基金批准了60个新项目，结束了28个项目。基金拨出1,551万美元用于方案活动；政府捐款共计2,805万美元。

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涵盖了环境署1986年活动各个方面的全面信息。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六章（672-679页）

人类住区

人类住区委员会，672。人类住区活动，673：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1987年），673；人类住区与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675；协调，676；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677。

1986年，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继续在人类住区活动的所有方面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其中包括技术合作、研究与发展以及信息传播。

1986年10月6日举行了世界人居日的首次庆祝活动。

人居中心作为联合国系统中协调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1987年）相关活动的领导机构，继续在活动的筹备工作中发挥关键作用。1986年，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人类住区委员会审议了相关筹备工作。大会在第41/190号决议中，促请国际社会在1987年前采取若干重要措施，重新表明其满足贫困穷苦民众住房需要的政治承诺，并吁请为国际年的方案自愿捐款。经社理事会第1986/41号决议呼吁加大努力，帮助实现国际年目标。此外，理事会请秘书长于1987年就安置年向大会提交一份综合报告（第1986/162号决定）。

人类住区委员会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召开了第九届会议，批准了多项关于安置年的措施，5月16日通过了16项决议和一项决定，并决定未来常会最好在肯尼亚内罗毕举行。两项关于人类住区委员会第十届会议（1987年）和安置年的决议需要大会采取行动。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七章（680-783页）

人权

歧视，680：种族歧视，680；其他方面的歧视，688。**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692：《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692；民族自决，693；被拘留者的权利，704；失踪人士，711；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其他方面，712。**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713：《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公约》，715；发展权，717；财物所有权，721；民众参与和人权，723；适当住房权，723；受教育权，725。**促进人权**，725：联合国机构，729；新闻活动，732；区域安排，734；国际人权文书，736；咨询服务，742；促进和保护人权的责任，743；尊重人民的权利，744；提议建立新的国际人道主义秩序，744。**侵犯人权行为**，745：非洲，745；亚太地区，752；欧洲和地中海地区，760；拉丁美洲，760；中东，771；其他所控侵犯人权行为，773；人口大规模流亡，773；种族灭绝，774。**其他人权问题**，775：《1949年日内瓦公约》附加议定书 I、II，775；儿童权利，776；影响妇幼健康的传统习俗，778；残疾人人权，779；人权与科学技术，779；人权与和平，781；国际人权合作，782。

1986年，联合国继续致力于在全世界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由于联合国遭遇财政危机，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1986年的届会取消，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和人权委员会也各有一届会议取消，但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工作仍取得了进展。《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以及《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的起草工作继续进行。拟订《儿童权利公约》和起草《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的工作向前推进。《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义务宣言》的起草工作也取得了进展。

在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中，发展权受到特别关注，大会通过了《发展权利宣言》。大会还审议了适当住房权、财物所有权和受教育权。

保护被拘留者仍然是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一项重要工作。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继续调查在几个国家发生的失踪案件。特别报告员提交了关于酷刑和其他残忍、非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对待或处罚的第一份报告，人权委员会将该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再延长一年。

大会再次审查了若干国家发生的涉嫌大规模侵犯人权的情况。秘书长指出，任命特别报告员来调查特定国家状况和诸如酷刑、失踪、即时处决和宗教上不容忍等侵犯人权的指控，标志着各国政府正慢慢趋向合作(见第8页)。

1986年2月3日至3月14日，人权委员会在纽约举行了第四十二届会议，就以上和其他人权问题采取了行动，为此通过了64项决议和10项决定。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八章（784-808页）

妇女

提高妇女地位，785：《内罗毕战略》的执行情况，785；提高妇女地位研究训练所，789。**妇女与发展**，791：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795。**妇女地位**，796。**消除对妇女的歧视**，806：《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806。

1986年，整个联合国系统继续致力于提高妇女地位和消除对妇女的歧视。联合国系统的工作以《提高妇女地位内罗毕前瞻性战略》为指导；《内罗毕战略》是1985年通过的一系列措施，旨在克服各种障碍，实现联合国妇女十年（1976-1985）的目标。秘书长向大会报告称，整个联合国系统正在努力开展提高妇女地位的活动，关于妇女十年结束将导致方案裁减的担心看来是没有根据的。12月，大会敦促所有会员国订立具体指标，增加它们国家内妇女担任专业和决策职位的百分比，并敦促秘书长和联合国各机关首长订立各职等妇女占专业和决策职位的百分比的新的五年指标（第41/111号决议）。

妇女地位委员会在第三十一届会议上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17项决议草案和1项决定草案。这些文案涉及1985年关于妇女十年的内罗毕会议后续行动的许多问题，其中包括：消除对妇女的歧视，和平与国际合作（包括一般的国际合作和与特定妇女群体有关的国际合作），以及妇女参与发展。根据委员会的建议，理事会通过了关于下列议题的决议：消除对妇女的歧视（第1986/17号决议）；家庭暴力（第1986/18号决议）；妇女在联合国的地位（第1986/19号决议）；妇女参与促进国际和平与合作（第1986/20号决议）；向南非、纳米比亚和难民妇女提供援助（第1986/25号决议）；老年妇女（第1986/26号决议）；妇女在社会中的作用（第1986/27号决议）；执行《联合国妇女十年后继续提高非洲妇女地位的阿鲁沙前瞻性战略》（第1986/28号决议）；特别针对被拘留妇女的性别而实施的人身暴力（第1986/29号决议）；《内罗毕前瞻性战略》对方案规划系统和妇女地位委员会工作方案的影响（第1986/30号决议）；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构（第1986/31号决议）；更新关于妇女在发展中作用的世界调查（第1986/64号决议）；关于妇女与发展的全系统中期计划以及全系统协调执行前瞻性战略（第1986/71号决议）。12月，大会批准了理事会关于妇女参加促进国际和平与合作的决议（第41/109号决议），并注意到关于妇女参与社会的决议，敦促各国政府鼓励对为

人父母的职责的支持，为妇女提供职业保障，以便使她们能履行其作为母亲的任务，又不影响她们的专业和公共活动（第41/110号决议）。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第五届会议上，审议了8个缔约国执行1979年《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初次报告。1986年底时该公约共有91个缔约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5月，第1986/4号决议）和大会（12月，第41/108号决议）都促请还没有批准或加入公约的所有国家尽快批准或加入公约，促请缔约国尽一切努力向委员会提交初次报告。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董事会在第六届会议上，强调了研究、培训和信息活动对执行《内罗毕战略》的重要性，强调研训所继续发挥作用，将与妇女和发展有关的问题联系起来，并为1986-1987年通过了260万美元预算。5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再次呼吁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潜在捐赠者向研训所信托基金捐款（第1986/32号决议）。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于1986年设立妇女参与发展司，以确定妇女在受援国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并确保她们在主流发展方案中得到反映。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请秘书长采取一系列措施，加强联合国在有效地将妇女纳入经济发展方案和活动方面的工作（第1986/65号决议）。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协商委员会建议批准21个新项目。该基金1986年总收入490万美元，支出520万美元。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九章（809-832页）

儿童、青年和老年人

儿童，809：联合国儿童基金会，809；寄养和收养办法宣言，821。**青年**，823：国际青年年（1985年）的后续活动，824。**老年人**，829：《行动计划》的执行，829。

1986年是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成立四十周年，降低婴幼儿死亡率仍是其主要目标。本年度继续努力争取到1990年实现儿童全面免疫，继续努力通过口服补液疗法对付腹泻脱水这一世界儿童死亡的最大原因。1986年，仅这两项措施就挽救了150万儿童的生命。

秘书长在12月11日儿基会的周年纪念日致辞时指出，儿童是人类最宝贵的资源，代表着世界的未来。儿基会在119个国家开展的工作致力于消除阻碍儿童生存和健康成长的障碍。

1986年，大会通过了《关于儿童保护和儿童福利、特别是国内和国际寄养和收养办法的社会和法律原则宣言》，为联合国十年的努力画上了圆满的句号。该宣言承诺将关于寄养和收养的各种法律原则同宗教法律和惯例相协调。

在国际青年年（1985年）的后续活动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号召促进该领域的协作和信息收集，同时大会敦促各国政府强化其青年方案，优先解决青年失业问题，采取进一步行动加强联合国和青年间的交流。

大会呼吁加紧努力执行1982年《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并请秘书长加强联合国关于老龄问题的各项方案。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十章（833-852页）

难民和流离失所者

联合国难民署的方案和财务，833：方案政策，833；财务和行政问题，836。**难民活动**，836：援助，836；难民保护，849。**国际合作防止新难民潮**，851。

1986年，尽管有组织或自行遣返抵消了新的难民流入（主要是在非洲，拉丁美洲和亚洲的情况一定程度上也是如此），但世界难民的整体形势仍然严峻。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继续努力推动遣返、就地安置和重新定居（视情况而定），继续努力采取综合办法，不但提供有效的应急响应，迅速建立保健、卫生和教育等基本服务设施，而且及早采取行动建立创收活动以实现自力更生。在国际保护方面，难民的权利或安全遭到一些严重问题的影响，包括：打击难民前往其它大陆寻求避难所的非正常流动的限制性措施；海盗以及军事和武装攻击侵犯难民的生命权和安全权；驱回和驱逐避难者等。

秘书长在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中（见第3页）指出，仍有超过1,000万的难民在联合国的照料和保护之下。他希望，随着区域冲突和其它原因获得解决，难民数目会有所下降。秘书长认为需要执行积极而方向正确的发展战略，以帮助减少未来大规模移徙发生的可能性或减轻其可能的严重程度。

巴基斯坦仍是收容世界单一难民人口最多的国家：约有500万阿富汗人滞留巴基斯坦和伊朗。在东南亚，尽管长期滞留等待安置的印度支那难民人数不断增多，让人关切，但在第三国进行安置仍是难民营难民问题的主要持久解决办法。根据《有组织离境方案》，18,418名越南人得以与国外的家庭成员团聚。至1986年底，埃塞俄比亚、吉布提与索马里达成谅解，允许埃塞俄比亚人自愿遣返。此外，对来自苏丹和扎伊尔的乌干达难民、阿根廷和乌拉圭难民、以及来自其它拉丁美洲国家的难民也实施了自愿遣返方案。难民署还为中美洲和墨西哥的大约12万名难民提供了援助。

同之前一样，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了援助（见第339页）。

10月，难民署方案执行委员会通过了关于1951年联合国《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及其1967年议定书的《日内瓦宣言》，呼吁尚未加入1951年公约和1967年议定书的国家加入这两项文书。

12月，大会呼吁各国推动持久解决办法并为难民署方案捐款（第41/124号决议）。大会还呼吁为乍得的回返难民和流离失所者提供紧急援助（第41/140号决议），为吉布提的难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第41/137号决议），为埃塞俄比亚的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第41/141号决议），为苏丹的难民（第41/139号决议）和索马里的难民（第41/138号决议）提供援助。大会还呼吁援助南非的学生难民（第41/136号决议）以及援助南非和纳米比亚的妇女和儿童难民（第41/123号决议）。大会要求加大力度，迅速执行1984年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的各项建议和承诺（第41/122号决议）。

国际合作防止新难民潮政府专家组提交了最后报告，大会核可了专家组的结论和建议（第41/70号决议）。

南森奖以第一任国际联盟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弗里德乔夫·南森（Fridtjof Nansen）的名字命名。1986年，南森奖颁发给加拿大人民，以表彰他们为难民提供的杰出服务。

1986年1月1日，让-皮埃尔·奥什就任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一职。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十一章（853-875页）

药物滥用

药物滥用和国际管制，853；供求，864；公约，872；组织问题，875。

1986年，国际麻醉品管制局（麻管局）指出，药物滥用问题已变得十分严重，影响到几乎所有国家，得到了最高级别的优先关注。全世界出现毒品非法生产和制造问题的国家日益增多。这些活动是由一些有着国际联系和金融界同伙的犯罪组织资助和操纵的。大会谴责毒品贩运是一种犯罪活动，并要求所有国家表明政治意志，进行协同一致的普遍斗争，以期全面彻底予以消灭（第41/127号决议）。

秘书长在其1986年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见第3页）中指出，联合国已采取重要措施打击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毒品，他提出的于1987年举行第一届麻醉药品滥用和非法贩运问题国际会议的提案得到了令人鼓舞的回应。筹备工作正在进行中，以确保就国际社会、各国政府、非政府组织、社区、甚至个人采取的实际和一致的行动达成协议。大会请所有国家最高程度地重视这次国际会议的举行（第41/125号决议）。

作为会议的筹备机构，麻醉药品委员会于2月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了13项建议，包括临时议程、暂行议事规则和会议参与。

麻醉药品委员会在2月举行的第九届特别会议上，审议了与执行各项药物条约有关的事项，并建议提交经社理事会通过两项决议和三项决定。委员会还继续拟订禁止非法贩运麻醉品的公约草案。大会请秘书长向1987年会议提出一份关于拟订该公约所取得的进展的报告（第41/126号决议）。

麻管局负责评估并全面监督药物管制条约的执行，本年度继续审查合法麻醉药品需求的政府年度估计数，将麻醉药品的制造和贸易限于医疗和科学用途，并监测精神药物的合法流通。麻管局还对世界药物管制情况进行了一次全面调查并提出了建议行动。

麻管局认为，合法阿片剂不是普通商品，其生产、制造和分销不只需要普通的经济考虑。考虑到麻管局的这一立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敦促各国政府限制生产供医疗和科研之需的阿片剂原料，呼吁进口国从传统供应国获取所需此类原料（第1986/9号决议）。根据1984年麻管局的建议，经社理事会敦促加强对精神药物司可巴比妥的国际贸易的控制（第1986/8号决议）。

联合国麻醉药品司的麻醉品实验室科继续协助各国家麻醉药品实验室识别和分析缉获药物样

本。它还培训了来自13个国家的科学家。

联合国管制药物滥用基金，完全依靠自愿捐款运作。基金应各国政府要求，对它们进行援助，为减少非法药物供应和需求的项目提供资金。1986年，该基金财政资源增加，使其得以加强活动，援助了31个国家的95个项目。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十二章（876-879页）

统计

1986年，联合国统计办公室继续执行其工作方案，涉及四项主要活动：统计方法的改进；国际统计数据的收集、汇编和传播；支持统计和统计数据处理方面的技术合作活动；以及促进国际统计工作的协调。统计办公室的工作范围涵盖能源、环境、工业、国民账户、价格、国际贸易、人口和社会统计以及人类住区等主题事项。秘书长发布了若干关于统计活动的报告，提交统计委员会1987年第二十四届会议审议。统计委员会每两年召开一次会议，1986年未召开会议。

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十三章（880-894页）

体制安排

联合国系统内协调，880。经济及社会理事会，888：与其他组织的合作，888；其他组织事项，889。其他体制安排，891：大会第二委员会的工作方案，893；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893。

1986年，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继续努力统一和协调联合国系统的方案活动。这项任务主要通过评估、跨组织方案分析、中期计划审查、以及两个委员会的联席会议进行。本年度的分析重点是联合国系统在经济和社会研究以及政策分析方面的活动。联席会议的讨论重点关注联合国防范紧急情况的工作。

为加强效能，两个委员会审查了自己的职能。行政协调会采取进一步措施精简机构，而方案协调会则深入审查其作为联合国负责规划、方案编制和协调的主要机关的工作。方案协调会提出了一系列改进措施，经社理事会随后核可了这些措施。

4月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18人小组）提出了一系列建议，以精简联合国政府间机构，特别是经济和社会部门的政府间机构，从而促进各项活动的协调（见第1021页）。12月，大会决定在一定的条件下落实这些建议（第41/213号决议）。

联合国继续推动与文化和技术合作机构这一政府间组织的合作以及与各非政府组织的合作。秘书长在1986年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见第3页）中说，联合国所体现的多边主义需要其拥护者来维护。他表示相信联合国应该与这些组织进行更密切的交流和合作，因为它们构成联合国接触其全球基本群众的能力的必要末梢。

在其他组织和体制安排方面，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了1986-1987年的工作方案，大会核准了1987-1988两年期第二（经济和财政）委员会工作方案。

就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的新地位，理事会建议其批准一份附件草案，修改《专门机构特权和豁免公约》的标准条款以适用于工发组织。

托管和非殖民化

第一章（895-916页）

与殖民地国家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1960年《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895。关于非自治领土的其他一般性问题，914。

1986年，大会下属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殖民地国家委员会）继续审议国际机构对大会1960年通过的这份《宣言》的执行情况以及外国经济和军事利益集团为了阻碍执行采取的行动。

除了非殖民化的一般性问题外，委员会还审议了下列各个领土的情况：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见下一章）；纳米比亚（见本部分第三章）；美属萨摩亚、安圭拉、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东帝汶、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直布罗陀、关岛、蒙特塞拉特、皮特凯恩、圣赫勒拿、托克劳、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美属维尔京群岛和西撒哈拉（见本部分第四章）。委员会还审议了波多黎各和新喀里多尼亚的问题。

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重申，联合国系统必须为殖民地领土人民和他们的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第1986/48号决议）。

大会根据殖民地国家委员会的建议，呼吁所有国家终止在纳米比亚的任何投资或对南非的任何贷款（第41/14号决议），请联合国系统不再同南非进行任何形式的合作和给予任何形式的援助（第41/15号决议），并谴责殖民国家在其管理领土内的所有军事活动和安排，认为这损害了殖民地人民的权益（第41/405号决定）。大会还请殖民地国家委员会继续寻求适当的途径，以期立即充分执行《宣言》（第41/41 B号决议），请委员会在1987年的会议上审议新喀里多尼亚的问题（第41/41 A号决议），并呼吁更广泛地传播关于非殖民化工作的新闻（第41/42号决议）。此外，大会要求非自治领土管理国递送《联合国宪章》所规定的情报，以及各有关领土内政治和宪政发展情况的情报（第41/13号决议）。大会再次请所有国家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慷慨提供学习和训练的便利（第41/28号决议）。

秘书长在向大会提交的关于联合国工作的1986年年度报告（见第3页）中指出，当联合国成立时，世界大多数人民还处于殖民统治之下。联合国作出了巨大的努力，推动非殖民化进程，并协助新近独立的国家接掌自己的事务，着手从事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棘手工作。联合国又曾通过托管理事会，监督10个托管领土的自决事务。秘书长表示希望第十一个也是最后一个领土不久也会

摆脱这种托管状态。

托管和非殖民化

第二章（917-922页）

国际托管制度

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917。国际托管制度的其他方面，921。

1986年，国际托管制度下的最后一块托管领土——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在自治方面取得进展。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是由美国管理的战略领土。

5月，托管理事会要求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的管理当局美国与托管领土内的四个制宪政府——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马绍尔群岛、帕劳和北马里亚纳群岛协商，以议定《自由联合协约》和《联邦协约》全面生效的日期（第2183（LIII）号决议）。理事会还认为，美国已经令人满意地履行了《托管协定》所规定的义务，应当终止协定。

与马绍尔群岛的《自由联系条约》于10月生效，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的《自由联系条约》于11月生效；与北马里亚纳群岛的《自由联邦条约》也于11月生效。

1986年，应美国的请求，安理会两次派出访问团，视察帕劳的全民投票，并在两次特别会议（2月4日-6日，11月20日-26日）上就此作出决定（第2180（S-XVI）和2184（S-XVII）号决议）。

在五个托管理事会成员（中国、法国、苏联、英国、美国）中，中国没有参加理事会的会议。

托管和非殖民化

第三章（923-960页）

纳米比亚

纳米比亚问题，924：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929；大会常会上的审议和相关活动，934。**经济和社会状况**，952。**国际援助**，956。

1986年，联合国继续努力为纳米比亚争取独立，纳米比亚被非法占领，是仍处于殖民统治下的最大一块领土。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作为纳米比亚独立前的合法管理当局，其所开展的活动旨在为纳米比亚人民提供国际社会最大程度的支持，并结束南非的占领。

因此，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与会员国进行磋商，探讨下列问题：按照联合国关于纳米比亚的决议可能采取的措施、在国际论坛中反映纳米比亚的利益、为纳米比亚人民提供道义、物质和政治支持、以及传播有关纳米比亚领土现状的新闻。

3月，南非提出，若能于1986年8月1日前就古巴从安哥拉撤军问题达成协议，则从当日起执行关于联合国纳米比亚独立计划的安理会第435（1978）号决议。安哥拉指出，1984年商定的若干条件仍未完全落实，如果只是抽象地确定执行决议的日期却没有拟定任何后续措施，这是不够的。6月，秘书长告知南非，他已准备好于8月1日执行联合国纳米比亚独立计划，并重申反对把纳米比亚独立问题和古巴部队驻在安哥拉的问题联系解决。他回顾说，安理会也反对这种联系解决办法。

9月，大会召开第14届特别会议，第三次讨论纳米比亚问题。会议最终通过了第S-14/1号决议，重申纳米比亚人民自决、自由和民族独立的权利；要求南非立即从纳米比亚撤出其非法管理当局、占领军和警察部队；谴责南非在温特和克扶植临时政府；要求南非不要把纳米比亚独立问题和不相干的外部问题，如古巴军队驻在安哥拉的问题联系解决。大会敦促安理会行使其职权，采取全面强制性制裁，断然对抗南非在纳米比亚的拖延手段和欺骗阴谋。

随后，大会在其1986年届会上通过了一系列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决议。在第41/39A号决议中，大会决定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于1987年在纳米比亚着手建立管理当局；重申只有在西南非洲人民组织（西南非民组）充分参与的情况下，纳米比亚才能实现真正的独立；并谴责南非在纳米比亚建立临时政府和军事集结。大会要求南非不要把纳米比亚独立问题和古巴部队驻在安哥拉的问题联系解决，强调这种联系解决办法不符合安全理事会第435(1978)号决议，不仅拖延纳米比

亚的非殖民化过程，而且是干涉安哥拉内政。大会还重申纳米比亚实现独立时必须保持其领土完整，并再次促请安全理事会对南非实施强制性制裁。

在第41/39B号决议中，大会强调纳比米比亚的冲突只有两方：一方是纳米比亚人民，其代表是西南非洲人民组织，另一方是南非；大会反对玩弄任何花招，企图引进东西冲突，转移人们对纳米比亚非殖民化这一核心问题的注意。大会第41/39C号决议批准了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工作方案。在第41/39D号决议中，大会请纳米比亚理事会进一步传播有关纳米比亚的新闻。

此外，大会在第 41/39E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和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主席加紧呼吁，向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更慷慨提供自愿捐款，并决定暂从联合国 1987 年经常预算中划拨 150 万美元给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

5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也谴责南非扶植临时政府以及强行征召纳米比亚人入伍以巩固对纳米比亚的压迫（第1986/23号决议）。

多个联合国方案继续为境外的纳米比亚人提供援助，其资金的主要来源是由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管理的自愿捐款。1986年，纳米比亚基金的开支总计720万美元，其中570万美元来自各国的自愿捐款，其他来源包括联合国经常预算、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联合国专门机构。纳米比亚基金运作了三大方案，其中纳米比亚建国方案和联合国纳米比亚研究所开展活动为纳米比亚争取独立，另一个方案提供教育、社会 and 救济方面的援助，用以满足纳米比亚人民在独立斗争中的迫切需要。

托管和非殖民化

第四章（961-979页）

其他殖民地领土

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961。东帝汶，964。西撒哈拉，964。其他领土，966。

由于阿根廷和英国关于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的分歧尚未解决，大会于1986年11月再次促请双方展开谈判，并请秘书长继续进行斡旋，协助当事双方（第41/40号决议）。

除上述问题外，《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殖民地国家委员会）继续审查西撒哈拉和东帝汶局势，并决定在1987年再次审查。10月，大会重申西撒哈拉问题是一个非殖民化问题，并再次请摩洛哥与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波利萨里奥阵线）进行谈判，以期达成停火，就自决问题进行一次全民投票（第41/16号决议）。

此外，大会还就下列领土问题采取了行动，包括美国管理下的美属萨摩亚（第41/23号决议）、关岛（41/25号决议）和美属维尔京群岛（第41/24号决议）问题；英国管理下的安圭拉（第41/17号决议）、百慕大（第41/18号决议）、英属维尔京群岛（第41/19号决议）、开曼群岛（第41/20号决议）、蒙特塞拉特（第42/21号决议）以及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第41/22号决议）问题。

大会还通过关于皮特凯恩（第41/406号决定）、直布罗陀（第41/407号决定）和圣赫勒拿（第41/408号决定）等问题的若干决定。

7月派往托克劳的视察团报告称，当地人民表示原意维持同管理国新西兰的现有关系。大会批准了视察团的报告，促请新西兰方面强化其政治教育方案，以提高托克劳人民对其自决权的认识（第41/26号决议）。

联合国秘书处为殖民地国家委员会准备了关于大多数殖民地领土发展情况的背景文件。

法律问题

第一章（981-985页）

国际法院

法院的司法工作，981；组织问题，985。

1986年，国际法院审议未结诉讼案件，受理了1项提供咨询意见的请求，做出了2项判决，发布了3项命令。11月，大会要求立即执行国际法院1986年对尼加拉瓜境内和针对尼加拉瓜的军事和准军事活动的判决（第41/31号决议）。

9月，秘书长向大会转交了联合检查组就国际法院如何在目前两种语文之外用其他语文印发其部分出版物提出的建议。

法律问题

第二章（986-992页）

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

和平解决国家争端，986；各国间睦邻关系，987；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988；危害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989；反对雇佣军公约草案，991；国际水道非航行使用条款草案，992。

1986年，联合国继续致力于找到促进国家间友好关系的有效法律途径。12月，大会请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继续进行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问题方面的工作（第41/74号决议），请加强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原则的效力特别委员会于1987年递交一份关于加强该原则的效力宣言草案（第41/76号决议）。此外，大会请第六委员会（法律委员会）的一个小组委员会完成识别并澄清睦邻关系基本要素的任务（第41/84号决议）；请国际法委员会继续进行拟订危害人类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的工作（第41/75号决议），并继续就国际水道非航行使用问题开展工作。由于联合国面临财政危机，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未在1986年举行会议，大会决定委员会在1987年召开会议（第41/80号决议）。

法律问题

第三章（993-998页）

国家和国际法

外交关系，993。国家豁免、赔偿责任和责任，997。

1986年全年，联合国持续关注保护外交和领事使团的问题，联合国收到多份关于威胁使团安全和保安事件的报告。联合国谴责了暴力行为，建议各国紧密合作，加强对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人员的保护，确保其安全。12月，大会请秘书长编订指导方针，以加强此类事件的报告程序及所采取的纠正措施（第41/78号决议）。

1986年是1961年《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签署25周年，大会在12月重申相信《公约》在促进国家间合作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第41/79号决议）。

国际法委员会继续拟定若干法律文书，涉及的问题包括：外交信使和没有外交信使护送的外交邮袋的地位、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国际法不加禁止的行为所产生损害性后果的国际责任、以及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

法律问题

第四章（999-1005页）

国际组织与国际法

加强联合国的作用，999。东道国关系，1001。民族解放运动在国际组织中的观察员地位，1003。联合国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1005。

1986年是国际和平年，联合国继续关注加强其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作用的问题，12月，大会请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对该问题给予优先（第41/83号决议）。

大会审议了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年度报告，敦促东道国美国继续防止发生其中包括骚扰和侵犯代表团安全及其人员安全的任何罪行（第41/82号决议）。大会再次吁请作为国际组织或会议东道国的国家对非洲统一组织和（或）阿拉伯国家联盟组织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给予它们履行职务所必需的便利、特权和豁免（第41/71号决议）。

大会决定保留其41届会议一个关于执行联合国各项决议的议程项目，于1987年再次审议，并决定在未来进一步审议联合国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

法律问题

第五章（1006-1008页）

条约和协定

1986年，大会欢迎在早些时候举行的联合国会议上通过《关于国家和国际组织间或国际组织相互间条约法的维也纳公约》，并希望各国考虑早日成为该公约的缔约方。

同往年一样，在联合国主持下缔结的几份多边条约交给秘书长保存。

法律问题

第六章（1009-1013页）

国际经济法

一般性问题，1009：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的报告，1009。国际贸易法，1010：贸易法的统一，1010；培训和援助，1011。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法律方面，1011。

1986年，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贸易法委员会）和大会第六委员会（法律委员会）继续审议国际经济关系的法律方面问题。

12月，大会在第41/77号决议中满意地注意到贸易法委员会已完成《电子资金划拨的法律指南》，并欢迎其决定开展订立电子资金划拨的示范法律规则的工作。此外，大会注意到委员会为拟订《联合国国际汇票和国际本票公约》草案和为建筑工业工程的国际合同草拟法律指南所进行的工作取得的进步。

在第41/73号决议中，大会决定在1987年审议采用什么最适当的程序来完成拟订有关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的编纂和逐渐发展的进程。

法律问题

第七章（1014-1016页）

其他法律问题

国际法委员会，1014；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和研究方案，1015；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作，1016。

1986年5月5日至7月11日，国际法委员会在日内瓦召开了第三十八届会议，继续致力于国际法逐渐发展和编纂工作。12月，联合国大会建议委员会继续进行其现有方案内各项专题的工作（第41/81号决议）。

国际法讨论会第二十二届会议在日内瓦举行。1986年，还根据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举办了其他讨论会和培训班。

在第41/5号决议中，大会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在更广泛的领域加强合作方面取得了可喜的进展。

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一章（1017-1037页）

联合国筹资

财务状况，1017：财政紧急状况，1017。联合国预算，1027：1986-1987年预算，1027。会费摊款，1032：会费分摊比额表，1032；1986年预算摊款，1033。账目和审计，1035。工发组织贷款，1036。

1986年，联合国努力应对一次严重的财政危机，秘书长称其为联合国历史上最严重的一次危机。

这场危机挑战了联合国的偿付能力和生存能力；秘书长在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见第3页）中称，造成财政危机的主要原因是会员国未能履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义务。而其根本原因是政治问题；关于工作方案的不同意见损害了预算进程，也损害了一些会员国依靠联合国进行积极的区域和全球变革的意愿。

5月，大会第四十届会议续会通过了第40/472 A号决定，宣布秘书长应当根据其在4月份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应对这一财政危机。12月，大会再次呼吁各会员国每年迅速缴纳会费全额，并请秘书长继续研究各种选择办法，以减轻本组织的财政困难（第41/204A号决议）。

8月，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18人小组）提出了相关建议；12月，大会同意采取广泛措施，以提高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包括制订关于方案预算编制决策的新准则（第41/213号决议）。

大会第41/211 A号决议将1986-1987两年期经费增加48,459,700美元，提高到1,711,801,200美元。

收入概算减少了12,720,500美元，下调到304,745,100美元（第41/211 B号决议）；确定了1987年度经费各主要收入来源需筹措的数额（第41/211 C号决议）。除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外，会员国的摊款为724,536,742美元。

关于分摊联合国开支的问题，大会请会费委员会继续进行其关于制订公正分摊比额表的工作（第41/178号决议）。

关于1985年拨给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的借款，大会决定调整借款数额，以反映这一新设专门机构的实际需要（第41/209号决议，第六部分）。

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二章（1038-1048页）

联合国方案

方案规划和预算，1038：中期计划修订，1040；确定优先事项，1042。监测和评价方案，1042。
联合国系统的行政和预算协调，1047。

1986年，联合国采取了进一步行动，以改进其方案的规划、预算和评价。大会第41/203号决议对1984-1989年中期计划进行了订正和增编。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提出了关于方案预算和中期计划的建议，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18人小组）也讨论了规划和预算程序。方案协调会和18人小组都讨论了方案监测和评价问题。6月，秘书长在评论联合检查组（联检组）1985年的两份报告时，概述了联合国系统内部评价的情况。10月，秘书长报告了有关加强联合国评价组和系统能力的最新进展。

秘书长于5月审查了1984-1985年预算期的方案产出。方案协调会建议采取若干措施提高未来方案执行情况报告的效用。3月，秘书长报告了向大会提交的所涉方案预算说明的数量、时间、效用和影响，并讨论了扩大到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可能性。方案协调会建议也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供关于其审议的决议草案的说明，试行两年。

联检组在1986年发布了9份报告，对联合国方案进行了视察、审查或评估。18人小组建议改进联检组工作。大会将关于联检组的项目推迟到1987年，同样也推迟了关于行政和预算协调的项目。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中，审议了联合国系统的行政和预算协调问题，提供了关于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的预算及相关事宜的比较数据和评论。10月，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评论了预算和行政惯例的标准化和可比性。7月，行政协调会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了关于联合国系统支出的第十八次报告。行政协调会还就联检组对联合国和四个专门机构（粮农组织、劳工组织、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世卫组织）的现金管理所作的审查提出了意见。

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三章（1049-1081页）

联合国官员

人事管理，1050：工作人员组成，1051；一般事务人员，1057；工作人员细则，1060；特权与豁免，1060。**人事费**，1061：薪金和津贴，1061；养老金，1070。**内部司法**，1075。**差旅**，1078。**其他联合国官员**，1080：专家和顾问，1080。

秘书长表示，为了应付新的全球问题，联合国秘书处和政府间机构规模快速扩大，一定程度上来说已经过分扩大（见第10页），需要有条理地裁减一些工作人员，联合国的机构组织需要实行精简和合理化。秘书长认为，对联合国的效力来说，保持能够吸引和留住最有能力员工的就业条件至关重要。他补充说，以牺牲工作人员应享权利来试图解决财政困难极为短视并会起反作用。

根据为机构间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编制的数字，截至1986年12月31日，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内属于国际公务员薪金和附加福利共同制度的工作人员共计51,654人。这一总数代表了联合国秘书处、各专门机构和其他有关政府间组织的工作人员人数。共同制度覆盖包括除总部设在华盛顿特区的国际金融机构以外的整个联合国系统。

联合国系统的工作人员中，有22,766人驻在联合国总部，20,721人派驻其他常设办事处，8,167人是项目工作人员，从事技术合作和其他实地业务活动。按类别划分，专业人员有18,831人，一般事务人员和其他相关职类人员有32,823人。

1986年间，大会审议了许多人事问题，包括：秘书处及其高层人员的组成，专业人员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按地域分配的适当幅度，秘书处妇女地位的提高，联合国养恤金制度以及联合国官员的特权和豁免。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提出了一些关于联合国人事的建议，并在某些情况下作出了相关决定。该委员会于3月3日至20日在肯尼亚的内罗毕举行了第二十三届会议，7月7日至25日在纽约举行了第二十四届会议。根据委员会的建议，大会核准了专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的订正薪金税率表、订正基薪表和离职偿金数额表，并核准了一般事务人员和有关职类工作人员订正薪金税率表（第41/207号决议）。

大会在第41/208号决议中核准了新的应计养恤金薪酬数额表，自1987年4月1日起对专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实施，并核准了在全面审查的间隔期间应计养恤金薪酬的调整程序。

就其他人事问题，大会请秘书长改善从无人任职或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征聘工作人员的工作（第41/206 A号决议），在任命副秘书长级和助理秘书长级的人员时，确保给予所有会员国的国民同等机会（第41/206 B号决议），并就专业人员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按地域分配的适当幅度提出最新计算办法（第41/206 C号决议）。大会敦促秘书长选派更多的妇女担任高级决策职务（第41/206 D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同样要求提高妇女在联合国组织中的地位（第1986/19号决议）。

大会还核准了秘书长关于一般事务人员和有关职类的职务分类的提议（第41/209号决议，第九部分）；核准了秘书长关于就地雇用的一般事务人员的健康保险所提议的安排（第41/209号决议，第三部分）；同意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关于减少秘书长、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薪金毛额和应计养恤金薪酬的建议（第41/209号决议，第十部分）；核准秘书长的提议，从1984-1985两年期经费结余总额中拨款支付联合国行政法庭关于在纽约暂停实施12级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的判决所引起的额外开支（第41/209号决议，第八部分）；决定推迟到1987年审议秘书长关于咨询服务的雇用和使用的报告（第41/209号决议，第四部分）。最后，大会呼吁全体会员国严格尊重所有联合国官员的特权和豁免，避免妨碍这些官员履行其职务（第41/205号决议）。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18人小组）和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努力推进关于改进联合国系统内人员内部司法制度的提议。秘书长报告了同时采取的简化现有申诉程序的行动，秘书长还就在联合国秘书处内设立监察机构加快执法过程一事提出了具体建议。本年度进一步开展工作加强联合国共同制度下的联合国行政法庭和国际劳工组织行政法庭之间的合作。

联合检查组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努力减少公务差旅和使用咨询服务的费用，秘书长采取了后续行动。

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四章（1082-1097页）

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

会议，1082。文件和出版物，1088。联合国房地，1092。信息系统和计算机，1094。联合国邮政管理处，1096。

1986年，联合国大会通过了多项决定，继续提高与会议、会议服务、文件、联合国房地、信息系统和邮政事务相关的行政效率。大会授权实施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18人小组）提出的相关措施以及秘书长提出的经济措施，帮助缓解联合国目前面临的现金短缺情况。

大会决定将会议委员会（有22个成员）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并请委员会考虑扩大其职权范围，成为一个常设政府间机构，并就此向大会提出建议（第41/177 B号决议）。大会在第四十一届会议（1986年）期间，授权几个附属机关召开会议（第41/403号决定）。此外，出于经济方面的考虑，大会授权对已核准的1986年会议日历进行修订（第40/472 A号决定）。大会核准了1987年会议日历订正草案（第41/177 A号决议），随后授权对其进行进一步修订（第41/466号决定）。在后两项决定中，大会还授权缩减1986年和1987年的会议记录。

大会请会议委员会确保更妥善利用会议事务资源，并通过了为联合国总部以外地点举行的会议派遣规划团的准则，确保会前规划能够最大程度地节省经费、改进效率（第41/177 C号决议）。大会将删减其附属机构会议记录的期限再延长三年（部分机构除外），并采取行动限制其他文件（第41/177 D号决议）。

此外，大会通过了一项新条例，限制联合国在总部地区内发生的行为或不作为导致的一般责任风险（第41/210号决议）。大会决定维也纳会议事务如需增加经费，应反映在1986-1987两年期方案预算执行情况最后报告内（第41/209号决议，第七部分），并核准了国际电子计算中心1987年概算（第41/209号决议，第二部分）。大会还请秘书长节省发行关于非洲社会和经济危机的特别邮票的业务开支，以期增加收入净额（第41/204 B号决议）。

同样在1986年，联合检查组向大会提交了两份关于联合国的翻译服务和存储问题的研究报告，提出了解决问题的建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总部1985年在地震中受损，

大会批准了进行修复的预算。同时，大会继续与各信息系统协作，就联检组关于全系统计算机使用的建议采取后续行动。